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LIN 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行及其附屬公司(合稱為「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編製的經審計年度業績(「年度業績」)。董事會及其轄下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並確認此年度業績。

1. 本行基本情況

中文註冊名：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九台農商銀行)
英文註冊名：	Jilin 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簡稱「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法定代表人：	高兵
授權代表：	高兵、黃日東
董事會秘書：	袁春雨
聯席公司秘書：	袁春雨、黃日東
本行註冊地址：	中國吉林省長春市九台區新華大街504號
本行主要辦公地址：	中國吉林省長春市高新區蔚山路2559號
客戶服務熱線：	+86 (431) 96888
電話：	+86 (431) 8925 0628
傳真：	+86 (431) 8925 0628
本公司網站：	www.jtnsh.com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二座35樓3521室

H股披露網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
本行網站www.jtnsh.com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

股份簡稱： 九台農商銀行

股份代號： 06122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中國法律顧問： 北京市金杜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
東三環中路1號
環球金融中心
東樓20層

香港法律顧問： 瑞生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一座18樓

本行核數師： **境內核數師：**
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
朝陽門北大街8號
富華大廈A座9層

境外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43樓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
低座27樓

2. 財務摘要

2.1 2013年至2017年財務數據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經營業績					
利息收入	9,859.4	8,487.6	6,080.6	4,679.7	2,580.5
利息支出	(5,123.5)	(3,954.3)	(2,708.4)	(2,113.3)	(1,121.9)
淨利息收入	4,735.9	4,533.3	3,372.2	2,566.4	1,458.6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52.2	781.6	241.7	318.8	180.9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7.3)	(33.9)	(19.0)	(17.6)	(10.5)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14.9	747.7	222.7	301.2	170.4
投資證券淨收益	259.1	387.7	344.5	161.3	79.1
股息收入	105.9	106.6	69.3	42.6	30.4
交易淨收益	65.6	127.7	131.9	32.3	57.9
處置聯營企業收益	2.3	—	12.8	—	—
匯兌淨(虧損)/收益	(38.8)	9.3	6.5	6.3	(0.4)
其他營業收入	95.4	41.8	108.0	135.6	21.9
營業收入	5,840.3	5,954.1	4,267.9	3,245.7	1,817.9
營業費用	(3,030.1)	(2,608.1)	(2,044.1)	(1,482.1)	(878.1)
資產減值損失	(748.0)	(382.8)	(350.1)	(185.7)	(216.6)
營業利潤	2,062.2	2,963.2	1,873.7	1,577.9	723.2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23.2	9.8	2.2	—	—
稅前利潤	2,085.4	2,973.0	1,875.9	1,577.9	723.2
所得稅費用	(447.0)	(657.2)	(473.7)	(347.0)	(180.7)
年度利潤	1,638.4	2,315.8	1,402.2	1,230.9	542.5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利潤：					
— 本行擁有人	1,275.6	1,886.8	1,215.8	1,103.2	534.6
— 非控股權益	362.8	429.0	186.4	127.7	7.9
年度利潤	1,638.4	2,315.8	1,402.2	1,230.9	542.5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資產／負債主要指標					
總資產	187,008.5	191,471.3	141,953.3	81,855.3	55,170.5
其中：客戶貸款及墊款	76,492.2	60,286.4	46,477.4	33,417.0	21,253.3
總負債	170,357.9	177,748.2	130,096.1	74,021.0	50,490.7
其中：客戶存款	129,881.6	127,408.7	93,302.8	59,771.7	36,739.3
總權益	16,650.7	13,723.1	11,857.2	7,834.3	4,679.8
每股計(人民幣元)					
每股淨資產	3.15	3.07	2.78	2.38	2.10
基本每股收益	0.32	0.57	0.41	0.48	0.30
稀釋每股收益	0.32	0.57	0.41	0.48	0.30
盈利能力指標(%)					
資產利潤率 ⁽¹⁾	0.87%	1.39%	1.25%	1.80%	1.30%
資本利潤率 ⁽²⁾	10.79%	18.11%	14.24%	19.67%	14.72%
淨利差 ⁽³⁾	2.19%	2.53%	2.79%	3.23%	3.24%
淨利息收益率 ⁽⁴⁾	2.38%	2.67%	3.01%	3.40%	3.3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佔營業收入比率 ⁽⁵⁾	10.53%	12.56%	5.22%	9.28%	9.37%
成本收入比 ⁽⁶⁾	50.77%	41.61%	43.54%	41.11%	44.34%
資本充足指標(%)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⁷⁾	9.47%	10.35%	12.49%	13.82%	12.20%
一級資本充足率 ⁽⁸⁾	9.66%	10.52%	12.49%	13.82%	12.20%
資本充足率 ⁽⁹⁾	12.20%	13.79%	14.76%	16.02%	15.26%
股東權益對總資產比率	8.90%	7.17%	8.35%	9.57%	8.48%
資產質量指標(%)					
不良貸款率 ⁽¹⁰⁾	1.73%	1.41%	1.42%	1.19%	1.26%
撥備覆蓋率 ⁽¹¹⁾	171.48%	206.57%	206.86%	233.40%	220.09%
貸款總額準備金率 ⁽¹²⁾	2.96%	2.92%	2.93%	2.78%	2.77%
其他指標(%)⁽¹³⁾					
貸存比	60.69%	48.74%	51.32%	57.50%	59.50%

附註：

- (1) 按年內淨利潤除以年初及年末總資產平均餘額計算。
- (2) 按年內淨利潤除以年初及年末總權益平均餘額計算。
- (3) 按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付息率的差額計算。
- (4) 按淨利息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資產計算。
- (5) 按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除以營業收入計算。
- (6) 按總營業費用(扣除營業稅金及附加)除以營業收入計算。
- (7)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 (核心一級資本 - 相應資本扣除項) / 風險加權資產。
- (8) 一級資本充足率 = (一級資本 - 相應資本扣除項) / 風險加權資產。
- (9) 資本充足率 = (總資本 - 相應資本扣除項) / 風險加權資產。
- (10) 不良貸款率 = 不良客戶貸款及墊款 /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 (11) 撥備覆蓋率 =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 / 不良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 (12) 貸款總額準備金率 =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 /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 (13) 有關比率指本行報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監會**」)並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中國銀監會規定相關財務數據計算的比率。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1 環境與展望

2017年，中國經濟仍處於改革和發展的戰略轉型期。經濟總量繼續保持穩健增長，經濟結構調整和產業轉型持續推進，宏觀經濟下行築底。黨的十九大勝利召開，確立了國家整體的發展方向和戰略，為經濟持續穩健增長奠定了堅實的基礎。隨著經濟去槓桿、金融強監管等措施的推進，回歸主業、回歸本源為銀行業金融機構發展帶來了新的戰略機遇。展望2018年，中國經濟依然處在轉變發展方式、優化經濟結構、轉換增長動力的攻關期，雖然不確定性依然存在，但企穩態勢進一步確立，加之全球經濟有望繼續復蘇，國內經濟增長預期將保持穩健增長。

銀行業金融機構在專注主業、回歸本源的發展過程中，也將面臨調結構、促轉型、控風險的壓力。但在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的貨幣政策框架下，有利因素正在彙集。新時代將引領新的發展，隨著新一輪系列改革措施及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的持續推進，傳統產業升級和新興產業的有序發展，鄉村振興戰略和脫貧攻堅的深入實施，以及東北振興和吉林經濟增長速度趨穩、質量趨好、結構趨優，為農商銀行與區域經濟融合發展帶來諸多機遇。

未來，本行將有效把握宏觀政策新機遇和區域經濟新走勢，在回歸本源中調優結構，在服務實體中轉型升級，在支持鄉村振興和精準扶貧中彰顯責任，在助力供給側結構性改革中提質增效，走內涵式、價值型增長之路，實現更高質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續的發展。

3.2 發展戰略

本集團的戰略願景是立足吉林省、輻射全國，將本集團打造成為獨具價值成長和高度競爭能力的專業金融服務提供商，建設國內一流的現代化、品牌化、集團化的標桿農商銀行。為實現目標，本集團計劃：(i)繼續鞏固在「三農」和微型、小型及中型企業「中小企業」銀行服務領域的優勢；(ii)把握個人金融服務的增長潛力，進一步發展零售銀行業務；(iii)拓展新興業務，推動增長方式轉型；(iv)進一步加強本集團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及(v)招聘、培養、挽留和激勵高素質人才。

3.3 整體業務回顧

2017年，面對發展環境的新變化，本集團嚴格落實各項監管要求，按照「調結構，促轉型，控風險，強管理」的原則，堅持回歸本源，服務實體，總體保持了穩健的發展態勢。

2017年，本集團錄得總營業收入人民幣5,840.3百萬元，較2016年的人民幣5,954.1百萬元減少1.9%。本集團淨利潤由2016年的人民幣2,315.8百萬元減少29.3%至2017年的人民幣1,638.4百萬元。

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人民幣187,008.5百萬元，同比減少2.3%；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78,827.2百萬元，同比增長26.9%；不良貸款率為1.73%，同比增加0.32個百分點；客戶存款總額為人民幣129,881.6百萬元，同比增長1.9%。

(a) 合併損益表分析

(除另有註明者外， 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17年	2016年	金額增減	百分比(%)
利息收入	9,859.4	8,487.6	1,371.8	16.2%
利息支出	(5,123.5)	(3,954.3)	(1,169.2)	29.6
淨利息收入	4,735.9	4,533.3	202.6	4.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52.2	781.6	(129.4)	(16.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7.3)	(33.9)	(3.4)	10.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614.9	747.7	(132.8)	(17.8)
投資證券淨收益	259.1	387.7	(128.6)	(33.2)
股息收入	105.9	106.6	(0.7)	(0.7)
交易淨收益	65.6	127.7	(62.1)	(48.6)
處置聯營公司收益	2.3	—	2.3	—
匯兌淨(虧損)/收益	(38.8)	9.3	(48.1)	(517.2)
其他營業收入	95.4	41.8	53.6	128.2
營業收入	5,840.3	5,954.1	(113.8)	(1.9)
營業費用	(3,030.1)	(2,608.1)	(422.0)	16.2
資產減值損失	(748.0)	(382.8)	(365.2)	95.4
營業利潤	2,062.2	2,963.2	(901.0)	(30.4)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23.2	9.8	13.4	136.7
稅前利潤	2,085.4	2,973.0	(887.6)	(29.9)
所得稅費用	(447.0)	(657.2)	210.2	(32.0)
年內淨利潤	1,638.4	2,315.8	(677.4)	(29.3)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利潤：				
— 本行擁有人	1,275.6	1,886.8	(611.2)	(32.4)
— 非控股權益	362.8	429.0	(66.2)	(15.4)
年內淨利潤	1,638.4	2,315.8	(677.4)	(29.3)%

2017年，本集團稅前利潤為人民幣2,085.4百萬元，同比下降29.9%；年內淨利潤為人民幣1,638.4百萬元，同比下降29.3%，主要是(i)淨利息收益率由2016年的2.67%下降至2017年的2.38%；(ii)客戶貸款及墊款規模增加，計提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準備隨之增加以及為應對不利的經濟環境可能產生的影響，增加了資產減值損失準備的計提，及(iii)受業務量下降的影響，來源於中間業務的手續費收入下降所致。

(i) 淨利息收入

淨利息收入是本集團營業收入的最大組成部分，於2016年及2017年分別佔營業收入的76.1%及81.1%。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及淨利息收入。

(除另有註明者外， 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百分比 (%)
	2017年	2016年	金額增減	
利息收入	9,859.4	8,487.6	1,371.8	16.2%
利息支出	(5,123.5)	(3,954.3)	(1,169.2)	29.6
淨利息收入	<u>4,735.9</u>	<u>4,533.3</u>	<u>202.6</u>	4.5%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的平均餘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及平均收益率或付息率。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的平均餘額為日餘額的平均值。

(除另有註明者外， 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止年度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付息率 (%)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付息率 (%)
生息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74,011.6	5,158.2	6.97%	54,989.1	4,055.5	7.38%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¹⁾	66,468.3	3,192.5	4.80	57,500.6	2,652.9	4.6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196.1	355.1	3.48	13,536.6	415.2	3.0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9,163.2	842.3	2.89	29,686.0	1,135.2	3.82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²⁾	18,369.1	269.5	1.47	12,670.2	191.5	1.51
拆出資金	816.7	41.8	5.11	1,264.3	37.3	2.95
總生息資產	<u>199,025.0</u>	<u>9,859.4</u>	4.95%	<u>169,646.8</u>	<u>8,487.6</u>	5.00%

(除另有註明者外， 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止年度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平均 收益率/ 付息率 (%)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平均 收益率/ 付息率 (%)
計息負債						
客戶存款	131,010.2	3,156.0	2.41%	108,524.3	2,464.3	2.2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7,166.1	518.6	3.02	27,661.4	660.6	2.3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0,247.7	302.6	2.95	9,715.7	297.7	3.06
已發行債券 ⁽³⁾	24,855.2	1,050.3	4.23	12,811.4	490.4	3.83
拆入資金	1,811.4	82.2	4.54	1,065.3	30.5	2.86
向中央銀行借款	484.6	13.8	2.85	431.6	10.8	2.50
總計息負債	185,575.2	5,123.5	2.76%	160,209.7	3,954.3	2.47%
淨利息收入		4,735.9			4,533.3	
淨利差⁽⁴⁾			2.19%			2.53%
淨利息收益率⁽⁵⁾			2.38%			2.67%

附註：

- (1) 主要包含應收款項類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投資。
- (2) 主要包括法定存款準備金、超額存款準備金及財政性存款儲備。
- (3) 主要包括二級資本債、固定利率次級債券及同業存單。
- (4) 按照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付息率的差額計算。
- (5) 按淨利息收入除以生息資產平均餘額計算(基於生息資產的每日平均數計算)。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規模和利率變動所導致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變化。規模變動按平均餘額變化計量，而利率變動按平均利率變化計量。規模及利率所共同導致的變動均計入規模變動。

(除另有註明者外， 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7年與2016年比較		
	規模 ⁽¹⁾	利率 ⁽²⁾	淨增加／ (下降) ⁽³⁾
生息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1,325.8	(223.1)	1,102.7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¹⁾	430.7	108.9	539.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16.3)	56.2	(60.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5.1)	(277.8)	(292.9)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3.6	(5.6)	78.0
拆出資金	(22.8)	27.3	4.5
利息收入變化	<u>1,685.9</u>	<u>(314.1)</u>	<u>1,371.8</u>
計息負債			
客戶存款	541.7	150.1	691.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17.0)	175.0	(142.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5.7	(10.8)	4.9
已發行債券	508.9	51.0	559.9
拆入資金	33.8	17.8	51.6
向中央銀行借款	1.5	1.5	3.0
利息支出變化	<u>784.6</u>	<u>384.6</u>	<u>1,169.2</u>
淨利息收入變化	<u>901.3</u>	<u>(698.7)</u>	<u>202.6</u>

附註：

- (1) 指年內平均餘額減上一年平均餘額，再乘以年內平均收益率／付息率的金額。
- (2) 指年內平均收益率／付息率減上一年平均收益率／付息率，再乘以上一年平均餘額。
- (3) 指年內利息收入／支出減上一年利息收入／支出。

(ii) 利息收入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利息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者外， 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客戶貸款及墊款	5,158.2	52.4%	4,055.5	47.8%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3,192.5	32.4	2,652.9	31.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55.1	3.6	415.2	4.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42.3	8.5	1,135.2	13.4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69.5	2.7	191.5	2.3
拆出資金	41.8	0.4	37.3	0.4
總額	9,859.4	100.0%	8,487.6	100.0%

本集團利息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8,487.6百萬元增加16.2%至2017年的人民幣9,859.4百萬元，主要由於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由2016年的人民幣169,646.8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199,025.0百萬元，但部分被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由2016年的5.00%下降至2017年的4.95%所抵銷。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以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平均餘額隨著本集團業務增長而增加，而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客戶貸款及墊款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平均收益率下降所致。

(A) 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

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於2016年及2017年分別佔總利息收入的47.8%及52.3%。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客戶貸款及墊款按產品劃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收入及平均收益率。

(除另有註明外， 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
公司貸款及墊款						
— 貸款	54,793.4	3,774.2	6.89%	39,859.3	2,919.3	7.32%
— 融資租賃貸款	1,462.4	65.6	4.49	—	—	—
零售貸款	17,748.9	1,317.3	7.42	14,209.9	1,107.4	7.79
票據貼現	6.9	1.1	15.94	919.9	28.8	3.13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74,011.6	5,158.2	6.97%	54,989.1	4,055.5	7.38%

(B)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2,652.9百萬元增加20.3%至2017年的人民幣3,192.5百萬元，主要由於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平均餘額由2016年的人民幣57,500.6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66,468.3百萬元，以及該等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平均收益率由2016年的4.61%上升至2017年的4.80%。該等資產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基於優化投資組合，提高資產流動性和收益水平，增加了對該等資產配置所致。該等資產的平均收益率上升主要由於市場利率上升。

(C)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1,135.2百萬元下降25.8%至2017年的人民幣842.3百萬元，主要由於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餘額由2016年的人民幣29,686.0百萬元減少至2017年的人民幣29,163.2百萬元，以及該等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收益率由2016年的3.82%下降至2017年的2.89%。該等資產的平均餘額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調整同業資產配置所致。

(D)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415.2百萬元下降14.5%至2017年的人民幣355.1百萬元，主要由於該等資產的平均餘額由2016年的人民幣13,536.6百萬元下降至2017年的人民幣10,196.1百萬元，但部分被該等資產的平均收益率由2016年的3.07%上升至2017年的3.48%所抵銷。該等資產的平均餘額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調整同業資產結構，以平衡風險及收益。該等資產的平均收益率上升主要由於市場利率上升。

(E)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191.5百萬元增加40.7%至2017年的人民幣269.5百萬元，主要由於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平均餘額由2016年的人民幣12,670.2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18,369.1百萬元，但部分被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平均收益率由2016年的1.51%微降至2017年的1.47%所抵銷。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由於法定存款準備金因客戶存款規模增長而增加。

(iii) 利息支出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利息支出的主要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者外， 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客戶存款	3,156.0	61.6%	2,464.3	62.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18.6	10.1	660.6	16.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02.6	5.9	297.7	7.5
已發行債券	1,050.3	20.5	490.4	12.4
拆入資金	82.2	1.6	30.5	0.8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8	0.3	10.8	0.3
總額	5,123.5	100.0%	3,954.3	100.0%

(A) 客戶存款的利息支出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客戶存款各組成部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支出及平均付息率。

(除另有註明者外， 金額以人民幣 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平均 付息率 (%)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平均 付息率 (%)
公司存款						
定期	24,346.1	1,029.1	4.23%	22,705.9	851.1	3.75%
活期	30,706.4	409.7	1.33	29,088.3	484.7	1.67
小計	55,052.5	1,438.8	2.61%	51,794.2	1,335.8	2.58%
零售存款						
定期	54,290.4	1,634.4	3.01%	41,977.9	1,075.6	2.56%
活期	21,667.3	82.8	0.38	14,752.2	52.9	0.36
小計	75,957.7	1,717.2	2.26%	56,730.1	1,128.5	1.99%
客戶存款總額	131,010.2	3,156.0	2.41%	108,524.3	2,464.3	2.27%

客戶存款的利息支出由2016年的人民幣2,464.3百萬元增加28.1%至2017年的人民幣3,156.0百萬元，主要由於客戶存款的平均餘額由2016年的人民幣108,524.3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131,010.2百萬元，以及客戶存款的平均付息率由2016年的2.27%上升至2017年的2.41%。

(B)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利息支出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利息支出由2016年的人民幣660.6百萬元減少21.5%至2017年的人民幣518.6百萬元，主要由於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平均餘額由2016年的人民幣27,661.4百萬元減少至2017年的人民幣17,166.1百萬元，但部分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平均付息率由2016年2.39%上升至2017年的3.02%所抵銷。該等負債的平均付息率增加，主要由於貨幣市場利率上升。該等負債的平均餘額下降，主要反映本集團調整負債結構，以平衡資金成本與穩定性。

(C)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利息支出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利息支出由2016年的人民幣297.7百萬元增加1.6%至2017年的人民幣302.6百萬元，主要由於該等負債的平均餘額由2016年的人民幣9,715.7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10,247.7百萬元，但部分被該等負債的平均付息率由2016年的3.06%下降至2017年的2.95%所抵銷。

(D) 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出

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出由2016年的人民幣490.4百萬元增加114.2%至2017年的人民幣1,050.3百萬元，主要由於該負債的平均餘額由2016年的人民幣12,811.4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24,855.2百萬元以及平均對息率由2016年的3.83%上升至2017年的4.23%所致。

(iv) 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

淨利差是指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付息率的差額。淨利息收益率是指淨利息收入與生息資產平均餘額的比率。

淨利差由2016年的2.53%下降至2017年的2.19%，淨利息收益率由2016年的2.67%下降至2017年的2.38%，主要由於受利率市場化及營改增影響，本集團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下降；受負債結構及利率市場化影響，計息負債平均付息率上升所致。

(v) 非利息收入

(A)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除另有註明者外， 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17年	2016年	金額增減	百分比(%)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諮詢手續費	319.0	418.7	(99.7)	(23.8)%
銀團貸款業務手續費	61.5	43.5	18.0	41.4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58.1	40.0	18.1	45.3
代理業務手續費	33.3	61.8	(28.5)	(46.1)
理財手續費	163.1	198.8	(35.7)	(18.0)
銀行卡服務手續費	6.9	6.1	0.8	13.1
其他 ⁽¹⁾	10.3	12.7	(2.4)	(18.9)
小計	<u>652.2</u>	<u>781.6</u>	<u>(129.4)</u>	(16.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u>(37.3)</u>	<u>(33.9)</u>	<u>(3.4)</u>	10.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u>614.9</u>	<u>747.7</u>	<u>(132.8)</u>	(17.8)%

附註：

(1) 主要包括貸款業務手續費收入、擔保及承諾業務手續費及佣金和保管箱業務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747.7百萬元減少17.8%至2017年的人民幣614.9百萬元，主要由於諮詢手續費、理財手續費及代理業務手續費減少。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主要包括因結算及清算業務而支付第三方的手續費。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由2016年的人民幣33.9百萬元增加10.0%至2017年的人民幣37.3百萬元，主要由於國內結算交易量增加。

(B) 投資證券淨收益

投資證券淨收益包括出售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實現淨收益及因資產出售而自其他綜合收益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重估收益。

投資證券淨收益由2016年的人民幣387.7百萬元減少33.2%至2017年的人民幣259.1百萬元，主要由於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債券等投資資產的市場價格下降所致。

(C)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106.6百萬元減少0.7%至2017年的人民幣105.9百萬元，主要由於投資的非控股農村商業銀行等機構實際分配的股息減少。

(D) 交易淨收益

交易淨收益主要包括出售交易性債券和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及其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交易淨收益由2016年的人民幣127.7百萬元減少48.6%至2017年的人民幣65.6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持有的交易性債券和資產管理計劃於期末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所致。

(E) 匯兌淨收益

匯兌淨收益主要包括外匯結算及外匯交易產生的淨收益。2017年本集團的匯兌淨虧損為人民幣38.8百萬元，2016年匯兌淨收益為人民幣9.3百萬元，主要反映外匯匯率波動。

(F) 其他營業收入

其他營業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貼。其他營業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41.8百萬元增加128.2%至2017年的人民幣95.4百萬元，主要反映村鎮銀行所獲得的政府補助增加。

(vi)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由2016的人民幣2,608.1百萬元增加16.2%至2017年的人民幣3,030.1百萬元，主要由於(i)員工成本增加，(ii)新增營業網點，自有物業的折舊與租用物業的租金增加，以及(iii)隨業務增長管理費用隨之增加所致。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營業費用的主要組成部分。

(除特別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百分比 (%)
	2017年	2016年	金額增減	
員工成本	1,793.0	1,553.5	239.5	15.4%
物業及設備支出	546.9	437.1	109.8	25.1
一般管理及行政費用	625.1	487.1	138.0	28.3
營業稅及附加	65.1	130.4	(65.3)	(50.1)
總額	<u>3,030.1</u>	<u>2,608.1</u>	<u>422.0</u>	16.2%

(A) 員工成本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員工成本的組成部分。

(除特別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百分比 (%)
	2017年	2016年	金額增減	
工資及獎金	1,258.1	1,143.2	114.9	10.1%
社會保險	320.5	235.4	85.1	36.2
職工福利	99.2	82.5	16.7	20.2
住房公積金	82.0	61.9	20.1	32.5
工會及職工教育經費	33.2	30.5	2.7	8.9
員工成本總額	<u>1,793.0</u>	<u>1,553.5</u>	<u>239.5</u>	15.4%

員工成本由2016年的人民幣1,553.5百萬元增加15.4%至2017年的人民幣1,793.0百萬元。員工成本增加主要反映員工數量因收購青島即墨村鎮銀行及發起設立吉林九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和內部增長及增設營業網點而增加。

(B) 物業及設備支出

物業及設備支出由2016年的人民幣437.1百萬元增加25.1%至2017年的人民幣546.9百萬元。物業及設備支出增加主要反映新增營業網點自有物業的折舊與租用物業的租金增加。

(C) 一般管理及行政費用

一般管理及行政費用主要包括業務宣傳費、鈔幣運送費及修理費等。一般管理及行政費用由2016年的人民幣487.1百萬元增加28.3%至2017年的人民幣625.1百萬元，主要反映本集團網點的增加及業務的增長。

(D) 營業稅及附加

本集團就貸款利息收入、手續費及佣金收入以及證券交易收益繳納稅費。營業稅及附加由2016年的人民幣130.4百萬元減少50.1%至2017年的人民幣65.1百萬元。營業稅及附加減少主要是由於自2016年5月起實施增值稅改革，本集團貸款利息收入以及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等業務不再繳納營業稅，而是繳納增值稅。

(vii) 資產減值損失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資產減值損失的主要組成部分。

(除特別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百分比 (%)
	2017年	2016年	金額增減	
客戶貸款及墊款	363.2	379.1	(15.9)	(4.2)%
應收款項類投資	375.9	(7.5)	383.4	(5,112)
其他應收款及抵債資產	8.4	11.2	(2.8)	(25.0)
物業及設備	0.5	—	0.5	—
總額	748.0	382.8	365.2	95.4%

資產減值損失由2016年的人民幣382.8百萬元增加95.4%至2017年的人民幣748.0百萬元，主要由於受客戶貸款及墊款規模的增加，計提的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相應增加以及本集團為應對不利的經濟環境可能產生的影響增加了對應收款項類投資資產減值損失準備的計提。

(viii)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由2016年的人民幣657.2百萬元減少32.0%至2017年的人民幣447.0百萬元。所得稅費用減少與2017年稅前利潤減少一致。2017年及2016年的實際稅率分別為21.4%及22.1%。2017年的實際稅率較低，主要由於免稅收入(包括股息收入、國債與地方政府債券投資利息收入以及小額農戶貸款的利息收入)比例較高以及部分子銀行執行1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

(b) 合併財務狀況表分析

(i) 資產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87,008.5百萬元及人民幣191,471.3百萬元。總資產的主要組成部分為(i)客戶貸款及墊款；(ii)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iii)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iv)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v)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總資產的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78,827.2	42.1%	62,100.8	32.4%
減值損失準備	(2,335.0)	(1.2)	(1,814.4)	(0.9)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76,492.2	40.9	60,286.4	31.5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¹⁾	63,457.9	33.9	38,752.6	20.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	13,219.6	7.1	37,733.8	19.7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4,118.2	12.9	32,983.7	17.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79.9	0.3	15,231.1	8.0
拆出資金	1,200.0	0.6	—	—
其他資產 ⁽²⁾	8,040.7	4.3	6,483.7	3.4
資產總計	<u>187,008.5</u>	<u>100.0%</u>	<u>191,471.3</u>	<u>100.0%</u>

附註：

- (1) 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應收款項類投資及持有至到期投資。
- (2) 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商譽、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應收利息、遞延稅項資產、抵債資產及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A) 客戶貸款及墊款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78,827.2百萬元，較去年末增加26.9%。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佔本集團總資產的40.9%，較去年末上升約9.4個百分點。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產品劃分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公司貸款及墊款				
— 貸款	57,592.1	73.0%	45,304.5	73.0%
— 融資租賃貸款	1,477.1	1.9	—	—
零售貸款	19,744.9	25.1	16,786.3	27.0
票據貼現	13.1	0.0	10.0	0.0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78,827.2	100.0%	62,100.8	100.0%

客戶貸款及墊款是總資產的最大組成部分。本集團提供各類貸款產品，絕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後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分別佔總資產的40.9%及31.5%。

本集團公司貸款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5,304.5百萬元增加30.4%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9,069.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公司類客戶貸款需求增加；及(ii)本行業務的持續發展。

本集團零售貸款主要包括個人經營貸款、個人消費貸款和住房及商業按揭貸款。本集團零售貸款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786.3百萬元增加17.6%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744.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致力於為「三農」及中小企業(包括個體工商戶)提供信貸支持；(ii)拓展分銷網絡；及(iii)本集團對貸款結構進行調整，加大對個人消費貸款和住房及商業按揭貸款所佔比重。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抵押貸款、質押貸款及保證貸款合計分別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97.0%及97.7%。若貸款以超過一種擔保方式擔保，則按主要擔保方式做劃分。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擔保方式劃分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抵押貸款	35,316.5	44.8%	28,475.1	45.9%
質押貸款	11,378.8	14.4	10,269.6	16.5
保證貸款	29,760.6	37.8	21,932.2	35.3
信用貸款	2,371.3	3.0	1,423.9	2.3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u>78,827.2</u>	<u>100.0%</u>	<u>62,100.8</u>	<u>100.0%</u>

抵押貸款及質押貸款是客戶貸款及墊款的最大組成部分，抵押貸款及質押貸款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比例分別為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62.4%及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59.2%。

本集團發放保證貸款時採用更嚴格的信用評估標準。公司貸款一般只接受上市公司或擔保公司提供的保證。本行及各子銀行基於規模、資信及抗風險能力等因素綜合考量可接受的擔保公司保證。保證貸款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比例分別為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35.3%及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37.8%。

本行及各子銀行基於內部信貸風險評級系統向信用評級相對較高的客戶提供信用貸款。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信用貸款分別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2.3%及3.0%。

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u>2017年</u>	<u>2016年</u>
截至1月1日	1,814.4	1,404.3
本年計提	512.2	446.7
本年轉回	(149.0)	(67.7)
作為不可收回款項核銷之金額	(6.0)	(16.2)
收回已核銷貸款及墊款	120.0	43.9
併購子公司	43.4	3.4
	<hr/>	<hr/>
截至12月31日	<u>2,335.0</u>	<u>1,814.4</u>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14.4百萬元增加28.7%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35.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規模的增加導致計提的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的增加。

(B)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63,457.9百萬元及人民幣38,752.6百萬元，分別佔其總資產的33.9%及20.2%。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債券投資、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證券公司發行的收益憑證及股權投資。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債券投資				
可供出售債權投資	7,180.7	11.3%	4,735.3	12.3%
持有至到期債券	10,448.7	16.5	2,184.6	5.6
交易性債券	222.0	0.3	287.6	0.7
應收款項類投資	—	—	—	—
小計	17,851.4	28.1%	7,207.5	18.6%
資產管理計劃及信託計劃				
資產管理計劃	27,980.3	44.1%	22,757.7	58.7%
信託計劃	13,924.6	21.9	2,896.5	7.5
小計	41,904.9	66.0%	25,654.2	66.2%
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 理財產品	1,627.0	2.6%	4,695.8	12.1%
小計	1,627.0	2.6%	4,695.8	12.1%
基金	1,080.0	1.7%	—	—
小計	1,080.0	1.7%	—	—
T+0清算墊款	1.9	0.0%	—	—
小計	1.9	0.0%	—	—
股權投資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	992.7	1.6%	1,195.1	3.1%
小計	992.7	1.6%	1,195.1	3.1%
合計投資證券及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63,457.9	100.0%	38,752.6	100.0%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752.6百萬元增加63.8%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457.9百萬元。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基於優化投資組合，提高資產流動性和收益水平，增加了對該等資產的配置所致。

(ii) 負債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負債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70,357.9百萬元及人民幣177,748.2百萬元。負債的主要組成部分為(i)客戶存款；(ii)已發行債券；(iii)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iv)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負債總額的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客戶存款	129,881.6	76.2%	127,408.7	71.7%
已發行債券	20,039.6	11.8	23,395.9	13.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9,679.7	5.7	14,595.0	8.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690.5	2.8	7,245.7	4.1
向中央銀行借款	1,576.2	0.9	1,822.8	1.0
拆入資金	1,652.5	1.0	442.5	0.2
其他負債 ⁽¹⁾	2,837.8	1.6	2,837.6	1.6
負債總額	170,357.9	100.0%	177,748.2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應計員工成本及應付稅項。

(A) 客戶存款

本集團向公司及零售客戶提供活期與定期存款產品。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產品及客戶類別劃分的客戶存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公司存款				
活期	25,868.3	20.0%	35,848.7	28.2%
定期	20,835.8	16.0	22,708.3	17.8
小計	46,704.1	36.0	58,557.0	46.0
零售存款				
活期	21,295.5	16.4	18,943.9	14.9
定期	57,574.5	44.3	46,259.9	36.3
小計	78,870.0	60.7	65,203.8	51.2
其他⁽¹⁾	4,307.5	3.3	3,647.9	2.8
客戶存款總額	129,881.6	100.0%	127,408.7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保證金存款及財政性存款。

客戶存款總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7,408.7百萬元增加1.9%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9,881.6百萬元，主要由於(i)將新收購的村鎮銀行合併入賬；(ii)營業網點擴張；及(iii)增加存款營銷力度。

(B) 已發行債券

2012年12月，本行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700.0百萬元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為期10年，年利率為7.00%。

2015年4月，本行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800.0百萬元的二級資本債，為期10年，年利率為6.30%，本行可選擇於2020年4月13日按面額贖回該債券。

本行於2016年10月發行面值人民幣900.0百萬元的十年期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利率為4.20%，本行可選擇於2021年10月18日按面額贖回該債券。

本行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發行數筆面值總額人民幣37,140.0百萬元的零息同業存單，為期一個月至一年，實際利率介乎2.9%至4.1%。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發行38筆零息同業存單，面值總額為人民幣24,300百萬元。同業存單為期三個月至一年，實際利率介乎4.55%至5.33%。

(iii) 股東權益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股東權益的變動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股本	3,984.8	23.9%	3,294.8	24.0%
資本公積	5,315.8	31.9	3,347.0	24.4
投資重估儲備	(299.7)	(1.8)	17.9	0.1
盈餘公積	631.1	3.8	510.3	3.7
一般準備	1,538.2	9.3	1,351.9	9.9
未分配利潤	1,381.6	8.3	1,608.5	11.7
非控股權益	4,098.9	24.6	3,592.7	26.2
總權益	16,650.7	100.0%	13,723.1	100.0%

(c) 資產質量分析

(i) 按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明細

本集團的不良貸款分類為次級、可疑及損失類客戶貸款及墊款。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不良貸款為人民幣1,361.6百萬元。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貸款分類劃分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正常	75,711.3	96.0%	59,201.1	95.3%
關注	1,754.3	2.2	2,021.3	3.3
次級	120.6	0.2	213.2	0.3
可疑	1,231.2	1.6	663.5	1.1
損失	9.8	0.0	1.7	0.0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78,827.2	100.0%	62,100.8	100.0%
不良貸款及不良貸款率⁽¹⁾	1,361.6	1.73%	878.4	1.41%

附註：

(1) 按不良貸款除以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計算。

本集團的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1.41%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1.73%，主要由於受宏觀經濟金融形勢，結構調整籌因素影響，個別行業的部分客戶(包括企業客戶和個人經營客戶)經營出現困難。

(ii) 貸款集中度

(A) 按行業及不良貸款結構劃分的集中度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明細。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貸款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 金額	不良 貸款率	貸款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 金額	不良 貸款率
公司貸款								
批發及零售業	13,608.9	17.3%	174.2	1.28%	10,204.6	16.4%	107.3	1.05%
製造業	11,858.3	15.0	373.5	3.15	8,430.7	13.6	191.4	2.27
建築業	6,506.3	8.3	30.7	0.47	5,408.8	8.7	15.7	0.29
房地產業	4,908.4	6.2	127.0	2.59	4,743.5	7.6	125.0	2.64
農、林、牧、漁業	5,278.7	6.7	143.2	2.71	3,820.9	6.2	50.2	1.31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3,286.9	4.2	1.9	0.06	2,852.0	4.6	—	—
交通運輸、倉儲和 郵政服務業	2,594.7	3.3	27.7	1.07	2,231.7	3.6	4.7	0.21
電力、燃氣及水的 生產和供應業	2,513.2	3.2	4.6	0.18	1,951.7	3.1	4.6	0.24
教育	1,736.0	2.2	—	—	1,069.7	1.7	—	—
住宿和餐飲業	1,406.1	1.8	—	—	920.4	1.5	—	—
居民和其他服務業	772.2	1.0	7.3	0.95	776.8	1.3	3.0	0.39
衛生、社會工作	687.3	0.9	—	—	660.5	1.1	—	—
信息傳輸、計算機服務和 軟件業	896.0	1.1	—	—	638.6	1.0	—	—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 管理業	479.6	0.6	—	—	326.1	0.5	4.4	1.35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 社會組織	128.5	0.2	—	—	297.5	0.5	—	—
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 地質勘查業	1,144.7	1.5	—	—	294.1	0.5	—	—
採礦業	391.4	0.5	33.9	8.66	254.4	0.4	20.4	8.02
金融業	352.0	0.4	—	—	244.5	0.4	—	—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520.0	0.6	—	—	178.0	0.3	—	—
零售貸款	19,744.9	25.0	437.6	2.22	16,786.3	27.0	351.7	2.10
票據貼現	13.1	0.0	—	—	10.0	0.0	—	—
總額	78,827.2	100.0%	1,361.6	1.73%	62,100.8	100.0%	878.4	1.41%

附註：行業不良貸款率由該行業的不良貸款餘額除以該行業獲授的貸款餘額計算得出。

向批發及零售業、製造業、建築業、房地產業、農、林、牧、漁業及租賃和商務服務業借款人的貸款為本集團公司貸款組合的最大組成部分。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向這些行業發放的貸款分別佔公司貸款總額的76.9%及78.3%。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主要集中於製造業和農林牧漁業，不良貸款率分別為3.15%及2.71%。

(B) 借款人集中度

集中度指標

主要監管指標	監管標準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	截至2016年 12月31日
單一最大客戶的貸款集中比率(%)	≤ 10	4.73%	4.19%
十大客戶的貸款集中比率(%)	≤ 50	33.55%	33.00%

附註：以上數據乃根據中國銀監會公佈的公式計算得出。

十大單一借款人貸款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按合併或組合基準編製的向十大單一借款人(集團借款人除外)的貸款餘額，均為正常貸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客戶	涉及行業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貸款 總額 百分比	佔監管 資本 百分比
借款人A	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業	817.0	1.04%	4.73%
借款人B	製造業	655.0	0.83	3.79
借款人C	批發和零售業	622.0	0.79	3.60
借款人D	製造業	598.0	0.76	3.46
借款人E	教育	550.1	0.70	3.19
借款人F	房地產業	525.0	0.67	3.04
借款人G	製造業	525.0	0.67	3.04
借款人H	製造業	510.0	0.65	2.95
借款人I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500.2	0.63	2.90
借款人J	衛生和社會工作	489.7	0.62	2.85
總計		<u>5,792.0</u>	<u>7.35%</u>	<u>33.54%</u>

(C) 按產品劃分的不良貸款結構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產品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貸款 金額	不良 貸款 金額	不良 貸款率 (%)	貸款 金額	不良 貸款 金額	不良 貸款率 (%)
公司貸款						
小型及微型企業 ⁽¹⁾	38,527.9	633.8	1.65%	28,976.2	407.7	1.41%
中型企業 ⁽¹⁾	16,602.5	229.9	1.38	12,504.9	116.5	0.93
大型企業 ⁽¹⁾	3,815.7	60.3	1.58	3,367.6	2.5	0.08
其他 ⁽²⁾	123.1	—	—	455.8	—	—
小計	59,069.2	924.0	1.56%	45,304.5	526.7	1.16%
零售貸款						
個人經營貸款	13,470.6	387.3	2.88%	11,748.4	323.6	2.75%
個人消費貸款	3,407.0	47.5	1.39	2,884.4	26.1	0.91
住房及商業按揭貸款	2,859.7	2.7	0.10	2,153.5	2.0	0.09
信用卡透支	7.6	0.1	1.32	—	—	—
小計	19,744.9	437.6	2.22%	16,786.3	351.7	2.10%
票據貼現	13.1	—	—	10.0	—	—
貸款總額	78,827.2	1,361.6	1.73%	62,100.8	878.4	1.41%

附註：

(1) 大型、中型、小型及微型企業乃根據《中小企業劃型標準規定》劃分。

(2) 主要包括政府部門和事業單位。

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1.16%上升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1.56%，主要由於受宏觀經濟金融形勢的影響，部分企業經營出現困難。

零售貸款的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2.10%上升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2.22%，主要是由於個人經營貸款的部分借款人財務狀況惡化。

(D) 貸款賬齡時間表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客戶貸款及墊款的貸款賬齡時間表。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未逾期貸款	76,322.1	96.8%	59,848.7	96.4%
超逾下列期限的貸款：				
1至90天	477.6	0.6	846.1	1.4
91天至1年	537.6	0.7	464.6	0.7
1至3年	986.0	1.3	600.3	1.0
3年以上	503.9	0.6	341.1	0.5
小計	2,505.1	3.2%	2,252.1	3.6%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78,827.2	100.0%	62,100.8	100.0%

(d) 分部資料

(i) 地區分部資料概要

按地區分部呈列數據時，營業收入按產生收入的相關銀行註冊地分配。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各地區分部應佔的營業收入。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吉林省	5,051.1	86.5%	5,474.5	91.9%
其他地區 ⁽¹⁾	789.2	13.5	479.6	8.1
營業收入總額	5,840.3	100.0%	5,954.1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黑龍江、廣東、河北、山東、安徽、湖北、海南、天津和陝西等省和直轄市。

來自吉林省的營業收入佔營業收入總額的百分比由2016年的91.9%下降至2017年的86.5%，主要反映本行位於其他地區的業務增長超過了吉林省內的業務增長。

(ii) 業務分部概要

本集團主要經營三大業務：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及資金業務。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各主要業務分部的營業收入。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公司銀行業務	2,758.9	47.3%	2,203.4	37.1%
零售銀行業務	2,213.6	37.9	2,013.8	33.8
資金業務	509.7	8.7	1,579.3	26.5
其他 ⁽¹⁾	358.1	6.1	157.6	2.6
總額	<u>5,840.3</u>	<u>100.0%</u>	<u>5,954.1</u>	<u>100.0%</u>

附註：

(1) 主要指無法直接合理歸於或分配至任一分部的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

(e)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主要包括銀行承兌匯票、信用證、保函、經營租賃承諾及資本承諾。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資產負債表外承諾的合約金額。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	截至2016年 12月31日
信貸承諾：		
銀行承兌匯票 ⁽¹⁾	2,056.8	2,031.4
信用證 ⁽²⁾	94.2	167.1
保函 ⁽²⁾	1,871.1	785.0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94.2	—
小計	4,116.3	2,983.5
經營租賃承諾	946.9	870.0
資本承諾	46.6	58.9
總計	5,109.8	3,912.4

附註：

(1) 銀行承兌匯票指本集團對客戶所簽發銀行匯票的兌付承諾。

(2) 本集團向第三方發出信用證及擔保，保證本集團的客戶履行合約責任。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912.4百萬元增加30.6%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109.8百萬元。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增加主要由於保函業務增長，反映本集團的客戶群擴大及客戶需求增長。

3.4 業務審視

(a) 公司銀行業務

本集團向公司客戶提供各類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貸款、票據貼現、存款與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本集團的公司客戶主要包括國有企業、私營企業、外商投資企業、政府機構、金融機構、事業單位及非盈利性機構。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約2,388名公司貸款客戶，貸款總額為人民幣59,069.2百萬元。2017年及2016年，本集團公司銀行業務的營業收入分別佔總營業收入的47.3%及37.1%。

本集團致力於與公司客戶(尤其是增長潛力巨大的中小企業客戶)共同成長，注重發展長期客戶關係。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2,357名中小企業客戶，貸款總額為人民幣55,130.4百萬元。本集團亦與證券公司、基金公司、信託公司、保險公司、私募基金和融資租賃公司等金融機構合作，為公司客戶提供一站式金融服務。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公司銀行業務的財務表現。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變動 百分比(%)
對外淨利息收入 ⁽¹⁾	2,423.9	1,585.4	52.9%
分部間淨利息收入 ⁽²⁾	59.8	390.2	(84.7)
淨利息收入	2,483.7	1,975.6	25.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75.2	227.9	20.8
營業收入	2,758.9	2,203.5	25.2
營業支出	(1,434.0)	(1,096.8)	30.7
資產減值損失	(344.6)	(295.7)	16.5
稅前利潤	980.3	811.0	20.9%

附註：

(1) 指來自第三方的淨收入和支出。

(2) 指分部間的支出及轉讓定價。

(i) 公司貸款

本集團為公司客戶提供貸款，以滿足其營運、機械及設備採購與基建房地產開發資金需求。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司貸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59,069.2百萬元及人民幣45,304.5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74.9%及73.0%。

(ii) 票據貼現

本集團以折扣價向公司客戶購買銀行及商業承兌匯票，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該等貼現票據的剩餘期限一般不超過六個月。本集團可將該等票據再貼現予中國人民銀行或轉貼現予其他金融機構。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票據貼現餘額為人民幣13.1百萬元，均為銀行承兌匯票。

(iii) 公司存款

本集團接受公司客戶的人民幣及主要外幣(例如美元和歐元)定期及活期存款。公司定期存款的期限一般介乎三個月至三年之間。本集團公司存款客戶包括國有企業、財政及政府部門和機構、私營企業、外商投資企業及非盈利性機構。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司存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46,704.1百萬元及人民幣58,557.0百萬元。本集團的公司存款分別佔客戶存款總額的36.0%及46.0%。

(iv) 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

本集團向公司客戶提供各類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主要包括諮詢及財務顧問服務、銀團貸款服務、結算與清算服務、委託貸款、代理服務和理財服務。

(A) 諮詢及財務顧問服務

本集團提供的諮詢及財務顧問服務主要包括為公司客戶設計融資解決方案及提供資產管理服務。2017年及2016年，本集團的諮詢及財務顧問服務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19.0百萬元及人民幣418.7百萬元。

(B) 銀團貸款服務

本集團作為牽頭經辦人、代理行及放款行向公司客戶提供銀團貸款服務，以滿足其數額較大的融資需求。2017年及2016年，本集團的銀團貸款服務費收入分別為人民幣61.5百萬元及人民幣43.5百萬元。

(C) 結算與清算服務

本集團向公司客戶提供結算服務，包括資金匯劃、匯票、支票及其他流通票據結算。

(D) 委託貸款

本集團根據公司客戶釐定的貸款用途、本金及利率代其向指定的借款人發放委託貸款，並監督貸款的使用和協助收回貸款。本集團根據委託貸款本金收取代理費。貸款的違約風險由本集團的公司客戶承擔。

(E) 代理服務

本集團向公司客戶(包括企業及事業單位)提供代理收費服務。本集團相信這有利於維持與客戶的緊密關係並增強品牌知名度。

(F) 理財服務

本行為公司客戶提供滿足其不同風險和收益偏好的理財產品，包括保本型理財產品和非保本型理財產品。該等理財產品主要投資於債券、同業存款、貨幣市場工具及其他固定收益產品投資組合。2017年及2016年，向本行公司客戶銷售的理財產品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559.1百萬元及人民幣25,833.1百萬元。

(b) 零售銀行業務

本集團向零售客戶提供各類產品和服務，包括貸款、存款、借記卡與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81,152名零售貸款客戶，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19,744.9百萬元。2017年及2016年，零售銀行業務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2,213.6百萬元及人民幣2,013.8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收入的37.9%及33.8%。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零售銀行業務的財務表現。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變動 百分比(%)
對外淨利息支出 ⁽¹⁾	(421.8)	(21.2)	1,889.6%
分部間淨利息收入	2,608.4	2,007.9	29.9
淨利息收入	2,186.6	1,986.7	10.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7.0	27.1	(0.4)
營業收入	2,213.6	2,013.8	9.9
營業支出	(1,169.6)	(1,019.6)	14.7
資產減值損失	(18.6)	(83.4)	(77.7)
稅前利潤	1,025.4	910.8	12.6%

附註：

(1) 指來自第三方的淨收入和支出。

(i) 零售貸款

零售貸款主要包括個人經營貸款、個人消費貸款和住房及商業按揭貸款。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零售貸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9,744.9百萬元及人民幣16,786.3百萬元，分別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25.1%及27.0%。

(ii) 零售存款

本集團向零售客戶提供多種以人民幣及外幣計價的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產品。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零售定期存款的期限一般介乎三個月至五年之間，以外幣(主要包括美元及歐元)計值的零售定期存款的期限一般介乎一個月至兩年之間。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零售存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78,870.0百萬元及人民幣65,203.8百萬元，分別佔客戶存款總額的60.7%及51.2%。

(iii) 銀行卡服務

(A) 借記卡

本集團向在本集團的開立存款賬戶的零售客戶發行以人民幣計值的借記卡。客戶可通過借記卡享受現金存取、轉賬、支付結算及繳費等多種金融服務。本集團按客戶日均金融資產結餘將借記卡分為白金卡、金卡及普通卡。本集團亦發行具備附加功能的特色借記卡，例如面向細分市場的主題卡和提供優惠增值服務的聯名卡。本行與長春市總工會合作，推出工會會員服務卡，向持卡人提供會員管理、補貼保障、生活優惠等全方位金融服務。此外，本集團與境內知名的第三方支付公司合作開展互聯網支付，提升了持卡人的用戶體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發行約4.4百萬張借記卡，可於中國及中國銀聯網絡所覆蓋的超過150個海外地區使用。

(B) 信用卡

本行於2015年9月獲准發行銀聯人民幣信用卡，目前已正式對外發卡。

(iv) 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

本集團向零售客戶提供多種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主要包括理財服務、私人銀行服務及轉賬及匯款服務。

(A) 理財服務

本行根據零售客戶的風險和收益偏好提供多種理財產品，主要包括保本型理財產品和非保本型理財產品。本行亦銷售保險產品，並於2017年2月取得銷售基金產品的資格。本行通常將理財產品募集的資金主要投資於債券、同業存款、貨幣市場工具及其他固定收益產品的各種投資組合。2017年及2016年，本行向零售客戶銷售的理財產品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5,523.7百萬元及人民幣26,749.9百萬元。

(B) 私人銀行服務

本行私人銀行部為個人客戶提供一站式定制化金融服務，該等產品及服務主要包括財富規劃與定制理財產品。2017年及2016年，本行向私人銀行客戶銷售的理財產品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6,921.6百萬元及人民幣8,371.9百萬元。本行亦向私人銀行客戶提供各種增值服務，主要包括優先銀行服務、一對一諮詢服務、銀行手續費優惠及與第三方合作提供健康顧問服務等。

(C) 其他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

本集團亦為零售客戶提供轉賬及匯款、收款以及銀行匯票等其他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

(c) 資金業務

為應對近年利率市場化及金融脫媒化變化趨勢的挑戰，本集團積極發展資金業務。本集團的資金業務主要包括貨幣市場交易、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及代客戶進行資金業務。2017年及2016年，本集團的資金業務的營業收入分別為人民幣509.7百萬元及人民幣1,579.3百萬元，分別佔總營業收入的8.7%及26.5%。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資金業務的財務表現。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變化 百分比(%)
對外淨利息收入 ⁽¹⁾	2,733.8	2,969.1	(7.9)%
分部間淨利息支出 ⁽²⁾	(2,668.3)	(2,398.0)	11.3
淨利息收入	65.5	571.1	(88.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12.7	492.8	(36.5)
其他營業淨收入 ⁽³⁾	131.5	515.4	(74.5)
營業收入	<u>509.7</u>	<u>1,579.3</u>	(67.7)
營業支出	(225.1)	(444.3)	(49.3)
資產減值(損失)／轉回	(375.9)	7.5	(5,112.0)
稅前利潤	<u>(91.3)</u>	<u>1,142.5</u>	(108.0)%

附註：

(1) 指來自第三方的淨收入。

(2) 指分部間的支出及轉讓定價。

(3) 主要包括交易損益淨額及投資性金融資產收益／(支出)淨額。

(i) 貨幣市場交易

貨幣市場交易是管理流動性的一個重要手段。本集團亦通過貨幣市場交易賺取利息收入。貨幣市場交易主要包括(i)與其他境內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的同業存款；(ii)同業拆借；及(iii)同業正回購和逆回購交易。

本行於2017年進入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暨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評選的全國銀行間本幣市場交易300強及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暨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評選的全國銀行間人民幣外匯市場100強。

(A) 同業存款

本集團接受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向其他金融機構存入資金以調整其資產負債結構。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在本集團存款餘額合計分別為人民幣4,690.5百萬元及人民幣7,245.7百萬元；本集團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資金餘額合計分別為人民幣13,219.6百萬元及人民幣37,733.8百萬元。

(B) 同業拆借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資金餘額合計分別為人民幣1,200.0百萬元及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拆放本集團資金餘額合計分別為人民幣1,652.5百萬元及人民幣442.5百萬元。

(C) 同業正回購和逆回購交易

本集團正回購及逆回購交易所涉證券主要為以人民幣計值的國債及政策性金融債券。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總額分別為人民幣479.9百萬元及人民幣15,231.1百萬元，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9,679.7百萬元及人民幣14,595.0百萬元。

(ii) 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

本集團的投資組合主要由債券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務工具組成。

本行在多策並舉降低回購融資成本的同時，精選配置若干期限和收益率較為合適的債券資產，提高資產利潤率。

(A) 本集團按持有目的劃分的證券投資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持有至到期投資	10,448.7	16.5%	2,184.6	5.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914.5	14.0	12,002.7	31.0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17,435.0	27.5	13,797.5	35.6
應收款項類投資	26,659.7	42.0	10,767.8	27.8
投資證券及 其他金融資產總額	63,457.9	100.0%	38,752.6	100.0%

持有至到期投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84.6百萬元增加378.3%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448.7百萬元。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002.7百萬元減少25.7%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914.5百萬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797.5百萬元增加26.4%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435.0百萬元。應收款項類投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767.8百萬元增加147.6%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659.7百萬元。

(B) 本集團投資組合的到期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剩餘期限劃分的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即刻到期	238.7	0.4%	4.0	0.0%
3個月內到期	14,958.9	23.6	9,284.4	23.9
3至12個月內到期	20,361.2	32.1	14,956.0	38.6
1至5年內到期	16,871.2	26.6	10,415.2	26.9
5年後到期	10,035.2	15.8	2,897.9	7.5
不定期	992.7	1.5	1,195.1	3.1
總計	63,457.9	100.0%	38,752.6	100.0%

本行剩餘期限介乎3至12個月內到期的證券投資佔比最大。

(C) 持有政府債券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所持政府債券面值餘額為人民幣10,105.6百萬元。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面值最高的十大政府債券。

債券名稱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16付息國債10	2,000.0	2.90	2026年5月5日
16付息國債17	1,470.0	2.74	2026年8月4日
16付息國債23	1,140.0	2.70	2026年11月3日
15付息國債19	440.0	3.14	2020年9月8日
15付息國債16	360.0	3.51	2025年7月16日
15付息國債26	330.0	3.05	2022年10月22日
16吉林債02	320.0	2.98	2021年6月21日
16付息國債14	250.0	2.95	2023年6月16日
15付息國債23	240.0	2.99	2025年10月15日
16付息國債25	220.0	2.79	2023年11月17日
15吉林債04	220.0	3.58	2025年6月12日
總計	6,990.0		

(D) 持有金融債券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金融債券(主要為政策性銀行、中國境內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金融債券)面值餘額為人民幣7,110.2百萬元。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面值最高的十大金融債券。

債券名稱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15國開07	500.0	4.18	2018年4月3日
16國開05	420.0	3.80	2036年1月25日
15農發09	400.0	3.99	2018年4月22日
16國開13	350.0	3.05	2026年8月25日
15進出14	310.0	3.87	2025年9月14日
15農發05	310.0	3.97	2025年2月27日
16國開07	300.0	3.24	2023年2月25日
17國開15	240.0	4.24	2027年8月24日
15國開01	200.0	3.85	2018年1月8日
15國開17	200.0	3.26	2018年8月27日
總計	3,230.0		

(iii) 代客戶進行資金業務

為代客戶進行資金業務，本行管理向公司及零售客戶發行理財產品所得資金。2017年及2016年，本行銷售的理財產品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9,082.8百萬元及人民幣52,583.0百萬元。

(d) 分銷網絡

(i) 實體網點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431個營業網點，其中131個營業網點(含長春、松原及通化等3家分行)由本行經營，其餘營業網點由本集團子銀行以自身名義經營。

本集團根據不同的區域環境，推進社區金融，三農金融和公司金融業務，在做好傳統銀行業務的同時，積極謀求網點轉型。本行在全國農商銀行和吉林省金融機構中率先提供智能機器人大堂經理及3-D打印，亦是吉林省農信系統中率先提供24小時自動保管箱和遠程視頻自助貸款申請機等服務的金融機構。

(ii) 電子銀行業務

(A) 自助銀行

本集團通過自助服務設備以較低運營成本為客戶提供便利的銀行服務。自助服務設備分佈於營業網點、自助服務區、商業設施、醫院、學校等公共場所。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313個自助營業網點及1,393台自助服務設備。

(B) 電話及短信銀行

本集團通過自助語音、人工客戶服務和短信等方式為客戶提供全天候的賬戶管理、動態提醒、轉賬匯款和諮詢等服務。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電話及短信銀行客戶1,608,054名。

(C) 網上銀行

本集團通過互聯網為客戶提供賬戶管理、轉賬匯款、跨行收款、網上貸款申請及網上支付等服務。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網上銀行客戶372,808名。

(D) 手機銀行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手機銀行服務，主要包括賬戶查詢與管理、轉賬匯款、繳費及手機支付服務。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手機銀行客戶689,726名。

(E) 微信銀行

本集團客戶可通過微信獲取本集團的產品、服務及促銷信息，並管理賬戶、查詢本集團營業網點位置及預約櫃檯服務。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微信銀行客戶142,104名。

(F) 遠程視頻銀行

本集團通過遠程視頻方式為零售客戶提供遠程櫃檯服務。

(e) 有關子公司的資料

(i) 吉林九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作為主要發起人向中國銀監會申請發起設立吉林九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吉林九銀」)。吉林九銀註冊地為吉林省長春市，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百萬元。本行出資人民幣300.0百萬元，擁有吉林九銀60%股權。吉林九銀於2017年2月20日向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辦理工商登記並領取營業執照後，正式開業。

(ii) 農商銀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已控制並合併由本行所收購農村信用合作社及農村合作銀行重組而成的五家農商銀行。

2017年及2016年，該等農商銀行營業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386.3百萬元及人民幣1,486.9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收入的23.7%及25.0%。

本集團的農商銀行向其公司及零售客戶提供各類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商業及消費貸款、票據貼現、客戶存款以及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如結算服務、匯款服務和銀行卡服務等。某些農商銀行亦從事貨幣市場交易及債券投資。

(iii) 村鎮銀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在吉林省、黑龍江、河北、天津、山東、安徽、湖北、陝西、廣東及海南等地控制並合併共33家村鎮銀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該等村鎮銀行的總資產、總存款及總貸款分別為人民幣39,238.6百萬元、人民幣32,415.2百萬元及人民幣19,213.6百萬元。2017年及2016年，該等村鎮銀行營業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524.9百萬元及人民幣1,234.9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收入的26.1%及20.7%。

本行的村鎮銀行向當地公司及零售客戶提供各類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商業及消費貸款、票據貼現、客戶存款以及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如結算服務、匯款服務及銀行卡服務。某些村鎮銀行亦從事貨幣市場交易及債券投資。

2010年，本行設立村鎮銀行管理部，協助村鎮銀行制定策略發展規劃，提供研究、技術與人力資源支持，以及監督其風險管理狀況。此外，本集團與其他中國的銀行亦設立村鎮銀行戰略發展聯盟(總部位於天津市)，以促進全國村鎮銀行間的信息交流和資源共享。本行亦於吉林省、河北、湖北及廣東設立四個服務中心，支持本行村鎮銀行的運營。

(f) 信息技術系統運行和安全

吉林省農村信用社聯合社的全資子公司吉林農信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吉林科技)開發、營運及維護本行以及本行所控制並合併的5家農商銀行的核心營運系統(主要包括綜合業務系統、支付系統、加密平台、業務渠道平台和信貸管理系統)。本行所控制並合併的其他33家村鎮銀行的核心營運系統由三個著名信息技術服務供應商開發、營運及維護。本集團所有信息科技服務供應商均受中國銀監會監管。本集團亦委託吉林科技及三個信息技術服務供應商管理和維護本行及本集團子銀行之數據庫。

本行及子銀行已與吉林科技及三個信息技術服務供應商訂立維修服務協議。根據該等協議，該等公司同意就任何因該等公司未能履行合約責任而造成的合理可預見虧損對本行及相關子銀行作出補償，亦同意就本行及相關子銀行任何資料洩漏作出彌償保證。該等公司亦承諾會將自本行及相關子銀行接收的資料保密，並承諾於合約期滿時歸還及／或刪除有關資料。

本行亦委聘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開發商開發自有二級營運系統，主要包括中間業務平台、綜合分銷平台、存單系統、線上貸款系統及數據平台。

本行及各子銀行不時評估信息技術服務供應商，以確保服務質素符合內部控制標準。預期本行及子銀行更換營運系統並無重大技術障礙，亦不難物色其他服務供應商管理適配於現有數據庫的營運系統，且基於與信息技術服務供應商的長期合作關係，續期現有服務協議並無困難。

本集團有由93名專業人員組成的信息技術服務團隊。彼等就運作及維護本集團的營運系統與本集團的信息技術服務供應商協調，包括日常運作及維護、線上測試、緊急演練及就系統運作時遇到的問題提供意見。

為保證業務連續性，本行及子銀行全部核心營運數據已同時於彼等的信息技術服務供應商數據中心以及位於吉林省、北京、上海、山東及陝西的災備中心備份，使得彼等均能夠應對中斷、獲取實時數據傳輸並避免數據丟失。

除其服務供應商採取的嚴格安全措施外，本行及各子銀行亦採取保障措施，維持信息資源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包括防火牆、防毒措施、數據加密、用戶認證與授權及入侵防禦與檢測。

3.5 風險管理

(a) 本行的風險管理

本行面對信用風險、操作風險、市場風險和流動性風險。本行亦面對信息科技風險、法律合規風險以及聲譽風險等其他風險。

2017年，宏觀經濟金融形勢複雜多變，傳統風險與新型風險、結構性風險和周期性風險相互交織疊加，風險管控難度加大。本行在密切關注各類風險的趨勢性、方向性變化的基礎上，持續完善全面的風險管理體系。聘請第三方機構，實施「全面風險管理治理架構和治理流程」項目。加大力度培養全員風險管理文化，不斷提高風險管理水平。董事會每季聽取第三方機構提交的全面風險管理及內控評價報告。通過上述措施，全面提升了本行風險管理、風險識別、風險預警和風險緩釋能力，各項監管指標均達到或優於監管標準，抵禦風險能力進一步增強。

(i)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指債務人或對手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責任或其信用評級變動導致損失的風險。本行面臨主要與公司貸款業務、零售貸款業務及資金業務相關聯的信用風險。

本行行長、風險管理委員會、分支機構負責人、授信審批委員會和小組、風險管理部、業務部、營銷部、稽核審計部共同構成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的組織體系。

本行根據國家、地區經濟發展規劃及金融市況和宏觀調控要求，結合本行的資產負債結構情況、存貸款增長趨勢，擬訂年度信貸投向和信貸投量計劃和授信政策。

2017年，本行密切跟進宏觀經濟金融形勢發展，圍繞回歸主業、回歸本源的整體目標，持續完善風險管理機制，加強信用風險管理。本行使用如下工作機制管理信用風險：

- 客戶准入機制 — 根據本行市場定位確定目標客戶，並根據本行授信政策准入授信客戶。
- 信貸退出機制 — 本行依據客戶、行業及市況，對存量授信定期進行風險重估。倘借款人拖欠支付利息，本行會重估短期貸款的信貸評級。本行每年重估一次中期及長期貸款的信貸評級，亦採取措施管控潛在信用風險，包括增加貸後檢查次數、要求提供額外抵押品或擔保及終止發放新貸款。本行根據借款人狀況的不利變動的嚴重程度釐定是否執行信貸退出，例如借款人的(1)財務狀況；(2)主要股東；(3)主要管理人員及技術人員；(4)客戶質素；(5)還款能力；及(6)業務環境。

- 風險預警機制 — 本行持續監測本行存量信貸及整體信貸質量，並通過信貸系統貸後管理模塊對風險預警信號進行標準化管理，及時提出相應的處置建議。
- 不良資產處置機制 — 本行建立了不良資產處置的責任認定機制。

本行已制定公司及零售貸款發放管理體系。根據該體系，本行已採取措施完善信用風險管理，包括風險識別及監測政策和細分本行信用調查、審批及執行部門的責任。本行亦設定部門授權限額及監督貸款款項的用途。

(ii)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指利率、匯率及其他市場因素導致的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損失的風險。本行主要面臨有關銀行業務組合及交易業務組合的市場風險。本行銀行業務組合有關的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本行交易業務組合的主要市場風險為交易頭寸市值的波動，其受利率、匯率等可觀察市場變量的變動所影響。本行的市場風險管理主要目標是根據風險承受力確保潛在市場虧損控制在可接受水平，同時致力實現經風險調整回報最大化。

本行市場風險管理的組織架構涵蓋前、中及後台。本行董事會最終對本行市場風險管理負責。本行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會批准的市場風險管理戰略及政策。本行的業務經營部門通過日常業務經營實施市場風險管理措施。

市場風險管理包括識別、衡量、監控市場風險。本行已制定了市場風險管理基本制度，即《市場風險管理暫行辦法》。本行基於本身承受市場風險的能力、業務戰略和具體產品的市況設定產品的授權限額及內部審批程序。本行設定不同的敞口限額並採用不同的量化措施，管理銀行賬戶及交易賬戶引致的市場風險。本行通過不同崗位之間的制衡、控制授信限額及減少風險敞口控制市場風險。針對2017年中國債券市場整體震盪下行態勢，本行及時調整債券組合投資策略，確保市場風險水平保持在管理目標範圍內。

(A)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是指市場利率變動的不確定性可能造成損失的風險。本行利率風險主要面臨的是資產與負債到期或重新定價日期的錯配因利率變化而產生的風險。到期或重新定價日期錯配可導致利息淨收入及經濟價值因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而變動。面對利率市場化改革及金融和市場環境變化，本行不斷完善利率定價管理機制，適時調整定價管理策略，加強內外部定價系統建設，通過強化資產負債期限匹配管理、重設各類產品利率、開發新產品、推進資產證券化、運用內部資金轉移定價(FTP)考核工具等措施，有效引導定價期限結構調整。同時，本行目前正在使用並進一步完善壓力測試、情景分析、重新定價缺口分析、久期缺口分析、利率敏感度分析等方法和工具，以衡量潛在利率變動敞口，提高利率風險管理的有效性及前瞻性。

2017年，本行結合對市場利率發展變動趨勢的研判，通過調整資產負債經營策略和品種期限結構，不斷完善並加強市場風險管控。一是優化資產負債期限結構，適度調整業務約期和重定價期限，通過適當調整資產負債的期限錯配，降低整體利率風險。二是建立健全貸款定價系統，合理確定對客產品定價，同時基於優化後的收益率曲線完善內部資金轉移定價(FTP)，實施科學的內部定價傳導機制，提高利率風險防控能力。三是調整產品結構，積極拓展代理等中間業務，降低利率風險對本行業務的影響。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12月31日基於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i)預計下次重新定價日期及(ii)最終到期日兩者間的較早者的差距分析結果。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7年12月31日					
	總計	不計息	3個月內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4,118.2	987.3	23,130.9	—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3,219.6	—	9,578.2	3,641.4	—	—
拆出資金	1,200.0	—	440.0	760.0	—	—
客戶貸款及墊款	76,492.2	—	17,318.4	32,358.7	25,978.5	836.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79.9	—	479.9	—	—	—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63,457.9	992.6	15,197.6	20,361.2	16,871.3	10,035.2
應收利息	821.5	821.5	—	—	—	—
其他 ⁽¹⁾	7,219.2	7,219.2	—	—	—	—
總資產	187,008.5	10,020.6	66,145.0	57,121.3	42,849.8	10,871.8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576.2	—	1,505.0	50.8	18.2	2.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690.5	—	2,956.8	1,733.7	—	—
拆入資金	1,652.5	—	602.5	1,050.0	—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9,679.7	—	9,436.5	243.2	—	—
客戶存款	129,881.6	—	71,008.6	37,290.0	20,749.5	833.5
已發行債券	20,039.6	—	6,457.6	11,187.6	698.5	1,695.9
應付利息	1,964.8	1,964.8	—	—	—	—
其他 ⁽²⁾	873.0	873.0	—	—	—	—
總負債	170,357.9	2,837.8	91,967.0	51,555.3	21,466.2	2,531.6
資產負債缺口	16,650.6	7,182.8	(25,822.0)	5,566.0	21,383.6	8,340.2

2016年12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總計	不計息	3個月內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2,983.7	781.9	32,201.8	—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7,733.8	—	15,754.0	21,735.8	244.0	—
客戶貸款及墊款	60,286.4	—	16,894.4	27,405.4	15,242.4	744.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5,231.1	—	15,231.1	—	—	—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38,752.6	1,195.1	9,288.4	14,956.0	10,415.2	2,897.9
應收利息	379.2	379.2	—	—	—	—
其他 ⁽¹⁾	6,104.5	6,104.5	—	—	—	—
總資產	191,471.3	8,460.7	89,369.7	64,097.2	25,901.6	3,642.1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822.8	—	1,698.0	104.4	16.5	3.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7,245.7	—	3,447.7	3,798.0	—	—
拆入資金	442.5	2.5	150.0	290.0	—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4,595.0	—	14,367.5	227.5	—	—
客戶存款	127,408.7	—	76,381.0	35,611.1	15,415.2	1.4
已發行債券	23,395.9	—	4,744.0	16,956.5	1,695.4	—
應付利息	1,782.4	1,782.4	—	—	—	—
其他 ⁽²⁾	1,055.2	1,055.2	—	—	—	—
總負債	177,748.2	2,840.1	100,788.2	56,987.5	17,127.1	5.3
資產負債缺口	13,723.1	5,620.6	(11,418.5)	7,109.7	8,774.5	3,636.8

附註：

(1) 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商譽及遞延稅項資產。

(2) 主要包括應計員工成本及應付稅項。

本集團採用敏感度分析計量利率變化對其淨損益及股權的影響。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基於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利率敏感度分析結果。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淨利潤 變動	權益變動	淨利潤 變動	權益變動
上升100個基點	(218.9)	(813.4)	(117.8)	(382.4)
下降100個基點	218.9	813.4	117.8	382.4

上述敏感度分析基於資產及負債的靜態利率風險結構作出。該分析僅衡量一年內的利率變化的影響，反映一年內資產及負債的重新定價對年度淨損益和股權的影響。該敏感度分析基於以下假設：

- 各財政年度末的利率變動適用於非衍生金融工具；
- 各財政年度末100個基點的利率變動是對未來12個月利率變動的假設；
- 收益率曲線隨利率變化而平行移動；
- 資產和負債組合並無其他變化；
- 其他變量(包括匯率)保持不變；及
- 該分析不考慮管理層風險管理措施的影響。

由於運用上述假設，利率升降引致的淨損益和股權實際變動可能與該敏感度分析的估計結果不同。

(B) 匯率風險管理

本行面對匯率風險是由於資產負債的幣種和外匯交易的期限結構的錯配。本行通過對資金來源與用途逐一匹配的方式，管理匯率風險。本行通過風險敞口限額管理及資產與負債幣種結構管理，力求將匯率變動所產生的影響降至最低。此外，本行減少高匯率風險的交易，實時監控外匯頭寸，對重大交易及時進行平倉，每日對資產負債表非貨幣性項目進行重估，以防範匯率風險。

(iii)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是由不完善的法人治理結構、不健全的內部控制程序、僱員及信息技術系統性能或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操作風險事件包括內外部欺詐、與客戶、產品及營運相關的風險和信息技術系統出錯或故障的風險。

本行董事會最終負責操作風險管理，審議操作風險政策。高級管理層負責領導全行日常的操作風險管理。法律合規部是操作風險管理的主要牽頭部門，負責日常監測、識別、評估和控制操作風險，並向高級管理層彙報，風險管理部門、各業務部門和各分支機構是本行操作風險組織體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本行通過彙報機制、制衡機制、監督機制對操作風險進行管理和控制。

2017年，本行以提升內控管理水平、開展風險排查為重點，有效防範操作風險。一是跟進監管政策的變化，修訂完善了操作風險管理辦法，進一步夯實制度保障；二是組織開展操作風險的識別、評估和監測等方面的培訓，增強全員操作風險意識和管理能力，提升風險控制水平；三是加大內控檢查力度，從業務流程、員工行為等多維度開展檢查，評估內控制度、人員和崗位管理的合理性和有效性；四是強化案件風險防控的常態機制，開展案件風險排查、重點崗位員工異常行為排查和案件評估，切實防範案件風險，確保了無操作風險事件發生。

(iv)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是指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以償還債務的風險，主要受外部因素影響，如國內外金融形勢、宏觀經濟政策、金融市場變化、銀行業競爭能力等，亦受內部因素影響，如資產負債業務期限結構、存款穩定程度、融資能力等。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標是通過建立並不斷完善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明確組織架構和部門職責，充分識別、有效計量和持續監測本行流動性風險，有效防控流動性風險，實現經營的安全性、流動性及效益型的協調統一。

本行建立有效的流動性管理與決策程序和制度。本行董事會最終負責流動性風險管理，根據風險偏好審核批准與本行流動性管理相關的政策、策略、程序及流動性風險限額，定期獲得關於本行的流動性風險的重大變化和潛在轉變的流動性風險報告。高級管理層下設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執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及程序，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日常工作，金融同業中心及其他相關業務部門相互配合，形成協調有序、運行高效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行不斷完善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工具和措施，通過實施資產負債管理、流動性風險指標限額管理和期限結構管理，強化流動性風險系統建設，持續提升流動性風險計量、識別和預測能力。同時，持續強化資金頭寸和優質資產儲備管理，不斷拓寬資本補充渠道，根據流動性缺口、流動性指標達標要求、資本能力及市場變化等情況，合理確定資產增速，主動調整資產負債結構，不斷提升流動性風險防控能力。

2017年，本行進一步加強流動性風險管理。一是修訂完善了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和資金頭寸等五項制度，因勢調整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二是控制中長期資產增速，加大儲蓄存款組織力度，調整資產負債結構，降低期限錯配程度。三是實施嚴格的指標限額管理，對流動性比例、同業市場負債依存度及最大十家客戶存款佔比等19項指標分別設置預警值和限額值，按月監測和分析，隨時掌握流動性風險變化情況。四是按季組織開展流動性風險壓力綜合測試，針對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和存款流失等適時開展專項測試，並結合日常監測情況，加強頭寸管理，增加優質資產儲備，確保本行任何時點都做到流動性充足。

(B) 流動性風險分析

本集團主要以客戶存款為貸款及投資組合提供資金。客戶存款以往且本行認為今後仍將是資金的穩定來源。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剩餘期限不足一年的客戶存款分別佔客戶存款總額的83.3%及87.9%。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與負債的剩餘期限。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呈列)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總額
	無到期日	已逾期/ 實時償還	1個月內	1月 至3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7,011.6	7,106.6	—	—	—	—	—	24,118.2
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	5,133.2	3,115.0	1,330.0	3,641.4	—	—	13,219.6
拆出資金	—	—	440.0	—	760.0	—	—	1,200.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479.9	—	—	—	—	47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	—	4,116.6	5,341.8	7,774.6	202.0	—	17,435.0
應收利息	3.0	16.8	108.1	294.4	317.6	81.4	0.2	821.5
客戶貸款和墊款	1,100.5	104.2	3,825.6	7,380.1	33,695.3	24,612.1	5,774.4	76,492.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92.7	1.0	99.7	100.0	1,130.8	1,940.0	4,650.3	8,914.5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380.2	60.2	1,528.9	3,094.5	5,384.9	10,448.7
應收款項類投資	—	237.7	1,920.2	2,940.2	9,926.8	11,634.8	—	26,659.7
其他 ⁽¹⁾	7,065.0	9.1	—	—	—	145.1	—	7,219.2
總資產	<u>26,172.8</u>	<u>12,608.6</u>	<u>14,485.3</u>	<u>17,446.7</u>	<u>58,775.4</u>	<u>41,709.9</u>	<u>15,809.8</u>	<u>187,008.5</u>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1,465.0	40.0	50.8	18.2	2.2	1,576.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	58.9	1,170.0	1,727.9	1,733.7	—	—	4,690.5
拆入資金	—	2.5	350.0	250.0	1,050.0	—	—	1,652.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9,326.5	110.0	243.2	—	—	9,679.7
客戶存款	—	50,806.0	8,547.7	11,568.9	37,290.0	20,749.4	919.6	129,881.6
應付利息	—	1,273.3	139.1	149.6	228.4	164.0	10.4	1,964.8
已發行債券	—	—	—	6,457.6	11,187.6	698.5	1,695.9	20,039.6
其他 ⁽²⁾	—	476.3	385.8	10.9	—	—	—	873.0
總負債	<u>—</u>	<u>52,617.0</u>	<u>21,384.1</u>	<u>20,314.9</u>	<u>51,783.7</u>	<u>21,630.1</u>	<u>2,628.1</u>	<u>170,357.9</u>
營運資金淨額	<u>26,172.8</u>	<u>(40,008.4)</u>	<u>(6,898.8)</u>	<u>(2,868.2)</u>	<u>6,991.7</u>	<u>20,079.8</u>	<u>13,181.7</u>	<u>16,650.6</u>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呈列)	無到期日	已逾期/ 實時償還	3個月 以內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總額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2,836.8	20,146.9	—	—	—	—	32,983.7
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	2,976.5	12,777.5	21,735.8	244.0	—	37,733.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15,231.1	—	—	—	15,23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	—	5,148.7	8,381.3	193.8	73.7	13,797.5
應收利息	—	24.4	164.3	188.5	2.0	—	379.2
客戶貸款和墊款	893.9	99.6	8,284.5	29,561.8	17,737.5	3,709.1	60,286.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95.1	4.0	3,434.5	2,607.1	3,414.9	1,347.1	12,002.7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100.6	—	607.0	1,477.0	2,184.6
應收款項類投資	—	—	600.7	3,967.6	6,199.5	—	10,767.8
其他 ⁽¹⁾	5,849.2	5.7	44.9	—	204.7	—	6,104.5
總資產	20,775.0	23,257.1	45,786.8	66,442.1	28,603.4	6,606.9	191,471.3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1,698.0	104.4	16.5	3.9	1,822.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	183.7	3,264.0	3,798.0	—	—	7,245.7
拆入資金	—	2.5	150.0	290.0	—	—	442.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14,367.5	227.5	—	—	14,595.0
客戶存款	—	57,216.6	19,164.5	35,611.1	15,415.1	1.4	127,408.7
應付利息	—	1,437.0	165.3	179.4	0.7	—	1,782.4
已發行債券	—	—	4,744.0	16,956.5	1,695.4	—	23,395.9
其他 ⁽²⁾	—	583.0	471.5	0.7	—	—	1,055.2
總負債	—	59,422.8	44,024.8	57,167.6	17,127.7	5.3	177,748.2
營運資金淨額	20,775.0	(36,165.7)	1,762.0	9,274.5	11,475.7	6,601.6	13,723.1

附註：

(1) 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商譽及遞延稅項資產。

(2) 主要包括應計員工成本及應付稅項。

本集團流動性覆蓋率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流動性覆蓋率(%)	144.01	213.50

(v) 聲譽風險管理

聲譽風險是因本行經營、管理、其他活動及外部事件引致負面報道的風險。本行的聲譽風險管理旨在識別、監測、管理和盡量減少聲譽風險，建立積極的企業形象及維持可持續發展。

本行董事會承擔聲譽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制定聲譽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高級管理層負責本行聲譽風險管理工作。辦公室負責聲譽風險管理的日常管理工作。2017年，本行制定並實施了聲譽風險管理實施細則，通過完善聲譽風險管理組織及責任體系，建立聲譽風險管理台賬等方式，切實將聲譽風險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全面提升聲譽風險管理能力。

(vi) 法律合規風險管理

法律合規風險指未遵守法律法規而遭受法律制裁、監管處罰、巨額財務損失和聲譽損害的風險。本行法律合規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建立健全合規風險管理架構。

本行優先將法律合規風險管理納入企業文化建設和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自上而下形成完善的合規風險管理體系。2017年，本行以內控優先為導向，樹立以合規促發展的理念，不斷提升合規管理工作的有效性。貫徹落實監管部門要求，規範業務行為，防範金融風險，深入開展了「兩加強、兩遏制」回頭看、「三違反」、「三套利」、「四不當」、「十亂象」等專項自查，同時開展了「案件風險排查」的活動，通過排查整治，全面提升了全行合規管理水平。

(vii)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

信息科技風險是指運用信息技術的過程中，由於自然因素、人為因素、技術局限性和管理漏洞等產生的操作、聲譽和法律等風險。本行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的目標是通過建立有效的機制，實現對信息科技風險的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促進本行安全和穩健的運行，同時以先進的信息技術推動本行的業務創新。

本行設立信息科技委員會對信息科技工作進行監督和指導，本行信息科技風險納入全行風險管理體系範圍，科技信息部負責具體風險管理政策、規劃、方案的實施。2017年，本行在信息科技風險防範上，通過信息科技風險監控、信息系統安全測評、信息系統功能測試、系統質量管理以及信息科技風險整改等，不斷提升信息科技風險防範水平。一是建立常態化的信息科技風險管控機制，並根據當前信息科技風險防範的需要，不斷修訂及完善信息科技相關制度，信息科技風險防範及內控管理更具針對性及可執行性。二是持續開展科技日常運維管理，並採用防火牆、IPS入侵檢測、抗DDos、安全審計、上網行為管理、運維監控系統等防控措施，確保網絡安全和內控合規的有效性。三是開展信息系統安全等級保護測評工作，客觀、真實地識別出系統中潛在的安全風險並實施整改，有效保障信息系統的安全穩定運行。四是加強系統測試及質量管理，通過對信息系統進行功能及性能測試，及時發現系統漏洞，規避風險；通過對研發及運維過程的質量控制，提升信息科技服務水平。五是持續強化業務連續性管理，制定應急演練計劃，開展對重要信息系統、網絡、中心機房等不同場景的應急演練，驗證應急預案的有效性和應急資源的完備性，提升應急團隊的風險意識和處理突發事件的應急處置能力。六是加強信息科技隊伍建設，開展數據中心運維、網絡、虛擬化和數據庫等信息安全知識培訓，提升科技人員風險及信息安全意識，提高技術能力及管理水平。

(viii) 反洗錢管理

本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及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法規建立了全面的反洗錢制度及程序。

本行設置反洗錢領導小組，負責組織本行落實反洗錢法律法規，制定本行反洗錢工作計劃和規章制度，並對其執行情況進行檢查監督、按規定及時間向監管機構上報相關信息，配合開展反洗錢檢查工作、協助配合公安、司法機關等部門調查涉嫌洗錢犯罪案件、研究反洗錢工作重大項、制定解決方案與對策等。

(ix) 內部審計

本行內部審計的目標是保證嚴格遵守法律法規和內部規則、政策和經營方針的有效執行，檢查及評估內部控制是否全面、謹慎、有效和提高營運及管理的能力。本行採納獨立垂直的內部審計組織框架，由董事會下的審計委員會及稽核審計部組成。審計委員會監督及監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活動，包括業務決策、財務管理、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其他活動，亦對所有即將離職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審計並視情況要求彼等給予補償。

稽核審計部負責本行內部審計，配備專職審計人員，獨立履行審計監督、評價和諮詢職能。稽核審計部制定內部審計政策，編製與執行年度審計計劃，監督全行管理，評估內部控制，監督分支機構及開展後續審計。

(b) 子銀行的風險管理

作為獨立法人實體，各子銀行已根據適用監管規定設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

本行透過董事會代表參與制定各子銀行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策略。本行透過派遣或指派風險管理人員及本行村鎮銀行管理部監管與監察子銀行風險管理流程的實施。

(i) 信用風險管理

本行子銀行各自政策規定須透過客戶准入機制、信貸退出機制、風險預警機制及不良資產處置機制等多種機制管理信用風險。

(ii) 市場風險管理

各銀行各自政策規定須通過為重設各類產品利率及開發新產品調整資產負債組合以管理銀行賬戶利率風險。各銀行亦定期估值交易賬戶頭寸、密切監測交易限額、止損限額及風險限額，同時通過壓力測試等方法監測市場風險。

(iii) 操作風險管理

各銀行建立了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及相關政策及程序，對前、中、後台執行嚴格的職責分離。

(iv) 流動性風險管理

各銀行各自政策規定須通過(1)建立大額資金申報制度，合理調配資金以提高資產收益；(2)密切監測關鍵流動性指標的變動；(3)調整資產負債期限結構；及(4)定期進行現金流分析及流動性壓力測試管理流動性風險。

(v) 聲譽風險管理

各銀行各自政策規定須通過(i)清楚定義職責分工的制度框架；(ii)實行輿情報告機制、聲譽事件分類和輿情分級分類；及(iii)流程明確的聲譽風險事件應急處置預案管理聲譽風險。

(vi) 法律合規風險管理

各銀行各自政策規定須通過(i)定期開展合規培訓；及(ii)鼓勵員工舉報不合規事件的誠信舉報機制管理法律合規風險。

(vii)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

各銀行建立了全面的程序和政策以管理信息科技風險，亦建立了業務連續性管理及應急處置預案以管理營運中斷的風險。

(viii) 反洗錢管理

各銀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及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法規建立了全面的反洗錢制度及程序，其中包括客戶身份識別、反洗錢信息監控報告體系及強制反洗錢培訓。各銀行根據相關監管要求以獨立法人機構身份各自向中國反洗錢監測分析中心舉報可疑交易。

(ix) 內部審計

各銀行配備專職審計人員，獨立履行審計、監督、評價和諮詢職能。

3.6 資本充足率分析

中國的商業銀行均須遵守中國銀監會頒佈的資本充足率規定。自2013年1月1日起，本集團已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的規定，計算並披露資本充足率數據。中國的商業銀行(系統重要性銀行除外)須維持(i)彼等於2013年、2014年、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資本充足率分別等於或高於8.5%、8.9%、9.3%、9.7%及10.1%；(ii)彼等於2013年、2014年、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一級資本充足率分別等於或高於6.5%、6.9%、7.3%、7.7%及8.1%；及(iii)彼等於2013年、2014年、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分別等於或高於5.5%、5.9%、6.3%、6.7%及7.1%。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有關本集團資本充足率的有關信息。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呈列)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核心資本		
實收資本	3,984.8	3,294.8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	5,315.8	3,347.0
盈餘公積	631.1	510.3
一般風險準備	1,538.2	1,351.9
投資重估儲備	(299.7)	17.9
未分配利潤	1,381.6	1,608.5
非控股權益可計入部分	2,118.6	2,127.5
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 ⁽¹⁾	(1,266.7)	(1,238.7)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13,403.7	11,019.2
其他一級資本 ⁽²⁾	268.3	187.2
一級資本淨額	13,672.0	11,206.4
二級資本		
二級資本已發行工具可計入部分	2,050.0	2,120.0
超額貸款減值準備	973.3	936.0
非控股權益合資格部分	570.7	422.8
資本淨額	17,266.0	14,685.2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141,481.1	106,484.3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47%	10.35%
一級資本充足率(%)	9.66%	10.52%
資本充足率(%)	12.20%	13.79%

附註：

(1) 主要包括除土地使用權、商譽及就稅務虧損所確認的遞延稅項外的其他無形資產。

(2) 主要包括優先股及其溢價以及非控股權益合資格部分等一級資本工具。

4. 證券及債券發行上市情況

4.1 證券發行及上市

本行H股於2017年1月12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行H股全球發售共有660,000,000股H股，包括本行發行的600,000,000股H股及由內資股轉換成的60,000,000股H股。H股的發售價（「發售價」）為每股4.56港元（不計及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根據發售價，經扣除(i)全球發售中售股股東出售銷售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及(ii)本行應付的全球發售相關承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行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580.67百萬港元。

超額配股權於2017年1月16日獲悉數行使，涉及合共99,000,000股H股（「超額配發股份」）。超額配發股份由本行發行及配發，並由售股股東按發售價出售。超額配發股份於2017年1月19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除售股股東出售額外銷售股份所得款項外，經扣除行使超額配股權的相關承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本行自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額外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398.88百萬港元。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用於鞏固本行核心資本基礎，以支持業務增長。

5. 其他信息

5.1 企業管治

本行堅信，保持高標準的公司治理機制和高水平的公司治理是提高本行核心競爭力、打造現代農商銀行的關鍵因素之一。因此，本行一直致力於高水平的公司治理，積極遵循國內外公司治理最佳慣例，以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提升本行價值。

本行已根據公司章程、中國法律法規及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設立了現代化的公司治理架構。董事會對股東整體負責並負責（其中包括）決定本集團的經營發展戰略、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聘任或解聘高級管理層及決定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等事項。董事會已成立委員會以履行特定職能，包括戰略發展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及三農金融服務委員會。監事會對股東整體負責並有責任和權力監督董事和高級管理層及監查本集團的財務活動、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

本行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中國銀監會發佈的《商業銀行公司治理指引》(「《指引》」)應用於本行治理架構和政策。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其委員會議事規則均充分反映了《企業管治守則》及《指引》。本行的股東大會、董事會及監事會各司其職，形成了良好的公司治理架構。本行密切監察業務營運，確保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守則、指引及本行內部政策的相關規定。

自2017年1月12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董事並無得悉任何資料，顯示本行不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本行亦已嚴格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香港上市規則關於內幕信息管理的規定。

本行會不斷檢討公司治理並加強管理，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及《指引》的規定及達至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之更高期望。

5.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證券交易

本行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從事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守則條款不遜於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標準。

本行已對所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作出具體查詢，確認彼等自2017年1月12日至2018年3月28日(即召開董事會會議考慮及批准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之日)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5.3 利潤與股息

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本集團截至同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公告財務報告部分。

本行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總額預計為人民幣717,263,584.56元(含稅)，以本行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股份數為基數計算，每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0.18元(含稅)。如本行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獲得本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批准，2017年度末期股息派付日期為2018年8月12日或之前。若預期派付日期有任何更改，本行將另行刊發公告。

2017年度末期股息將派發予2018年6月21日(星期四)結束辦公時名列本行股東名冊之內資股股東和H股股東。為了確定享有末期股息的股東身份，本行將自2018年6月16日(星期六)至2018年6月21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享有2017年度末期股息，所有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須於2018年6月15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送達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上述建議派發的股息均以人民幣計值，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發放，以港幣向H股股東發放，以港幣發放的股息計算匯率以股東週年大會宣派股息日(2018年6月12日，包括當日)之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幣平均匯率中間價為準。

本行過往三年現金股息及現金股息佔年度利潤的比例如下：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現金股息(含税)	717.26	1,195.44	883.44
佔年度利潤的比例(%)	43.8	51.6	63.0

5.4 稅項減免

(1)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股東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以及相關規定，本行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17年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其應得之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

非居民企業股東在獲得股利之後，可以自行或通過委託代理人或代扣代繳義務人，向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定(安排)待遇的申請，提供證明自己為符合稅收協定(安排)規定的實際受益所有人的資料。主管稅務機關審核無誤後，將就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定(安排)規定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2) 代扣代繳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個人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發佈〈非居民納稅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管理辦法〉的公告》(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5年第60號)(「稅收協定公告」)的規定，本行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個人股東(「H股個人股東」)派發2017年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但是H股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地區)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定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就此，本行將按照如下安排為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

- 取得股息的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或其他與中國簽訂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行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取得股息的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行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暫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相關H股個人股東欲申請退還多扣繳稅款，本行將按照稅收協定公告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定待遇的申請；符合條件的股東須及時向本行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稅收協定公告要求的書面委託及所有申報材料；經本行轉呈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如經批准，其後本行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

- 取得股息的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行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相關稅收協定規定的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取得股息的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居民、與中國沒有稅收協定的國家(地區)居民或其他情況，本行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2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局慣例，在香港無須就本行派付的利息交稅。

本行的股東依據上述規定繳納相關稅項和／或享受稅項減免。

5.5 年度股東大會及暫停過戶日期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8年6月12日(星期二)舉行。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H股股東名單，本行將自2018年5月13日(星期日)至2018年6月12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H股股東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於2018年5月11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所有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於2018年6月11日(星期一)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在冊的本行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或其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倘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授權的其他人士須提供該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委任該名人士出席大會的決議文本方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5.6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行之上市證券

本行H股於2017年1月12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超額配股權於2017年1月16日獲悉數行使，超額配發股份於2017年1月19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行的股本如下：

股份概況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內資股	3,225,797,692	81.0%
H股	759,000,000	19.0%
總計	3,984,797,692	100.0%

除上述披露外，自2017年1月12日至本公告日期，本行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的任何上市證券。

5.7 建議非公開發行境外優先股

董事會於2017年8月28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批准本行境外優先股之擬議發行。本行擬在境外非公開發行總規模不超過5,000萬股，募集資金不超過等值人民幣50億元的優先股，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該等境外優先股將根據相關發行規則採取非公開發行的方式，在監管機構核准後按照相關程序一次或分次發行。

於2017年11月8日召開的本行2017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2017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17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分別審議通過了本行建議非公開發行境外優先股的議案。截至本公告日期，本行尚未發行任何境外優先股。本行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就本行非公開發行境外優先股的最新進展作出及時披露。

有關本行建議非公開發行境外優先股的詳情，請參見本行日期為2017年8月28日的公告及2017年9月20日的通函。

5.8 其他報告期後事項

(1) 董事會換屆

報告期內，本行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了促進本行規範、健康、穩定發展，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本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2017年12月20日，本行召開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的議案》。2018年2月5日，本行召開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提交臨時股東大會審議的13名董事候選人均獲得股東正式批准，且均已按照相關監管要求獲得了任職資格。據此，本行第四屆董事會正式成立。有關本行第四屆董事會董事的簡歷及其委任的相關信息，請參見本行的相關通函與公告。

(2) 監事會換屆

報告期內，本行第三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了促進本行規範、健康、穩定發展，根據《公司法》和《章程》的有關規定，2017年12月20日，本行召開第三屆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第四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的議案》。2018年1月18日，本行召開職工代表大會，提交職工代表大會審議的3名職工監事候選人均獲得職工代表批准。2018年2月5日，本行召開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提交臨時股東大會審議的4名非職工監事候選人均獲得股東正式批准。據此，本行第四屆監事會正式成立。有關本行第四屆監事會監事的簡歷及其委任的相關信息，請參見本行的相關通函與公告。

6. 財務報告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9,859,358	8,487,615
利息支出	(5,123,465)	(3,954,276)
淨利息收入	4,735,893	4,533,339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52,152	781,62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7,295)	(33,86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614,857	747,766
交易淨收益	65,608	127,675
股息收入	105,864	106,581
投資證券淨收益	259,120	387,714
處置聯營公司收益	2,343	—
匯兌淨(虧損)收益	(38,759)	9,280
其他營業收入	95,377	41,830
營業收入	5,840,303	5,954,185
營業費用	(3,030,072)	(2,608,088)
資產減值損失	(748,049)	(382,818)
營業利潤	2,062,182	2,963,279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23,255	9,792
稅前利潤	2,085,437	2,973,071
所得稅費用	(447,023)	(657,176)
年內利潤	1,638,414	2,315,895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32.19	57.27

	<u>2017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6年</u>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1,638,414	2,315,895
年內其他綜合支出：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於投資重估儲備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455,432)	(126,449)
— 處置後重新分類至損益	9,456	35,604
— 其後可重新分類項目的所得稅	111,494	22,711
	<u>(334,482)</u>	<u>(68,134)</u>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u>1,303,932</u>	<u>2,247,761</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利潤：		
— 本行擁有人	1,275,556	1,886,796
— 非控股權益	362,858	429,099
	<u>1,638,414</u>	<u>2,315,895</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本行擁有人	957,888	1,827,737
— 非控股權益	346,044	420,024
	<u>1,303,932</u>	<u>2,247,761</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4,118,157	32,983,71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3,219,552	37,733,808
拆出資金	1,200,000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79,923	15,231,10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17,435,090	13,797,549
應收利息	821,524	379,221
客戶貸款及墊款	76,492,240	60,286,35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914,455	12,002,670
持有至到期投資	10,448,665	2,184,607
應收款項類投資	26,659,669	10,767,773
應佔聯營公司利益	244,569	231,971
物業及設備	4,455,914	3,289,595
商譽	1,184,527	1,173,756
遞延稅項資產	555,646	285,133
其他資產	778,572	1,124,049
總資產	187,008,503	191,471,297
負債及權益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576,170	1,822,84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690,533	7,245,735
拆入資金	1,652,496	442,49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9,679,700	14,595,044
客戶存款	129,881,593	127,408,661
應計員工成本	229,329	218,495
應付稅項	86,579	183,310
應付利息	1,964,780	1,782,313
已發行債券	20,039,565	23,395,879
其他負債	557,106	653,373
總負債	170,357,851	177,748,151
權益		
股本	3,984,797	3,294,797
資本公積	5,315,803	3,347,045
投資重估儲備	(299,747)	17,921
盈餘公積	631,095	510,333
一般準備	1,538,170	1,351,936
未分配利潤	1,381,593	1,608,473
本行擁有人應佔總權益	12,551,711	10,130,505
非控股權益	4,098,941	3,592,641
總權益	16,650,652	13,723,146
負債及權益總計	187,008,503	191,471,297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行擁有人應佔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 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未分配 利潤	小計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月1日	3,294,797	3,309,135	76,980	354,741	1,025,282	1,087,363	9,148,298	2,708,901	11,857,199
年內利潤	—	—	—	—	—	1,886,796	1,886,796	429,099	2,315,895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	—	(59,059)	—	—	—	(59,059)	(9,075)	(68,134)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59,059)	—	—	1,886,796	1,827,737	420,024	2,247,761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120,315	120,315
收購子公司	—	—	—	—	—	—	—	2,595	2,595
不改變控制權的子公司 所有權變動	—	37,910	—	—	—	—	37,910	432,090	470,000
利潤撥款									
— 撥款至盈餘公積	—	—	—	155,592	—	(155,592)	—	—	—
— 撥款至一般準備	—	—	—	—	326,654	(326,654)	—	—	—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	(883,440)	(883,440)	—	(883,440)
— 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91,284)	(91,284)
2016年12月31日	3,294,797	3,347,045	17,921	510,333	1,351,936	1,608,473	10,130,505	3,592,641	13,723,146
	本行擁有人應佔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 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未分配 利潤	小計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17年1月1日	3,294,797	3,347,045	17,921	510,333	1,351,936	1,608,473	10,130,505	3,592,641	13,723,146
年內利潤	—	—	—	—	—	1,275,556	1,275,556	362,858	1,638,414
年內其他綜合開支	—	—	(317,668)	—	—	—	(317,668)	(16,814)	(334,482)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317,668)	—	—	1,275,556	957,888	346,044	1,303,932
股本變動									
— 權益股東注資	690,000	2,105,445	—	—	—	—	2,795,445	—	2,795,445
股份發行開支	—	(147,749)	—	—	—	—	(147,749)	—	(147,749)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264,000	264,000
收購子公司	—	—	—	—	—	—	—	86,818	86,818
不改變控制權的子公司 所有權變動	—	11,062	—	—	—	—	11,062	49,488	60,550
利潤撥款									
— 撥款至盈餘公積	—	—	—	120,762	—	(120,762)	—	—	—
— 撥款至一般準備	—	—	—	—	186,234	(186,234)	—	—	—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	(1,195,440)	(1,195,440)	—	(1,195,440)
— 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240,050)	(240,050)
2017年12月31日	3,984,797	5,315,803	(299,747)	631,095	1,538,170	1,381,593	12,551,711	4,098,941	16,650,652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年內稅前利潤	2,085,437	2,973,071
調整項目：		
物業及設備折舊	301,934	243,086
長期遞延支出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10,329	27,567
資產減值損失	748,049	382,818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1,050,333	490,433
股息收入	(105,864)	(106,581)
處置物業及設備收益	(1,113)	(1,659)
未實現交易淨收益	(66,081)	(110,790)
投資證券淨收益	(259,120)	(387,714)
政府補助	(126,850)	(57,848)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2,524,237)	(2,027,285)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23,255)	(9,792)
處置聯營公司收益	(2,343)	—
	<u>1,087,219</u>	<u>1,415,306</u>
經營資產變動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淨增加	(4,174,865)	(3,446,36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拆出資金 淨減少／(增加)	23,165,988	(17,419,37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淨增加	(3,571,460)	(1,585,229)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增加	(16,283,219)	(14,175,756)
應收利息淨減少／(增加)	8,483	(62,565)
其他資產淨增加	(71,334)	(50,154)
	<u>(926,407)</u>	<u>(36,739,442)</u>
經營負債變動		
向中央銀行借款淨(減少)／增加	(246,675)	1,529,27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淨(減少)／增加	(2,615,202)	5,362,390
拆入現金淨增加	1,210,000	390,00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淨減少	(4,915,344)	(8,468,454)
客戶存款淨增加	2,260,272	34,098,900
應計員工成本淨增加	10,834	78,418
應付利息淨增加	180,569	352,253
其他負債淨(減少)／增加	(96,943)	4,109
	<u>(4,212,489)</u>	<u>33,346,894</u>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所用現金	(4,051,677)	(1,977,242)
已付所得稅	(695,232)	(805,025)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746,909)	(2,782,267)
投資活動		
處置金融投資所得款項	78,078,831	301,419,896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2,073,701	1,991,444
已收股息收入	105,864	106,581
處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2,643	20,483
收購金融投資的付款	(99,709,330)	(303,123,228)
收購物業及設備的付款	(1,033,982)	(1,201,992)
收購物業及設備已付訂金	—	(420,837)
聯營公司注資	—	(100,200)
處置聯營公司權益所得款項淨額	13,000	—
收購子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18,860	6,45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0,450,413)	(1,301,394)
融資活動		
權益股東注資所得款項	2,795,445	—
非控股權益注資	264,000	120,315
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之出售子公司權益及 子公司權益攤薄的所得款項	60,550	470,000
已收政府補助	126,850	57,848
發行新債券所得款項	23,280,553	37,255,387
已發行債券還款	(27,550,000)	(23,320,000)
已發行債券已付利息	(137,200)	(104,120)
股份發行開支	(147,749)	—
已付股息	(1,194,945)	(883,440)
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240,050)	(91,284)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2,742,546)	13,504,7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27,939,868)	9,421,04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294,457	34,873,41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354,589	44,294,457
已收利息	9,417,055	8,425,005
已付利息(不計及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出)	(4,830,798)	(3,497,74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行前稱九台市農村信用合作聯社，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監會」）於2008年12月15日批准（銀覆2008第320號），於2008年12月16日成立為股份制商業銀行。

本行獲中國銀監會吉林監管局頒發金融許可證B1001H222010001號，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頒發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2200001243547911號）。法定代表人為高兵，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長春市九台區新華大街504號。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有3家分行，59家支行及39家子公司。本行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提供公司和個人存款、貸款及墊款、支付和結算服務以及中國銀監會批准的其他銀行服務。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營運。

於2017年1月12日，本行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122）。

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是本行及其子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合併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要求之相關披露。

3 淨利息收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69,547	191,506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42,323	1,135,177
— 拆出資金	41,719	37,321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68,257	625,592
— 客戶貸款及墊款：		
公司貸款和墊款		
— 貸款	3,774,191	2,919,279
— 融資租賃貸款	65,626	—
個人貸款和墊款	1,317,280	1,107,409
票據貼現	1,100	28,840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55,078	415,206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14,290	964,252
— 持有至到期投資	220,319	68,103
— 應收款項類投資	1,489,628	994,930
	<u>9,859,358</u>	<u>8,487,615</u>
減：利息支出		
—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802)	(10,759)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02,552)	(297,616)
— 拆入資金	(82,156)	(30,494)
— 客戶存款：		
公司客戶	(1,438,869)	(1,335,774)
個人客戶	(1,717,203)	(1,128,566)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18,550)	(660,634)
— 已發行債券	(1,050,333)	(490,433)
	<u>(5,123,465)</u>	<u>(3,954,276)</u>
	<u>4,735,893</u>	<u>4,533,339</u>

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u>2017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6年</u> 人民幣千元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 諮詢手續費	318,965	418,723
—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58,090	39,970
— 理財手續費	163,069	198,838
— 代理業務手續費	33,351	61,790
— 銀團貸款業務手續費	61,468	43,490
— 銀行卡服務手續費	6,860	6,115
— 其他	10,349	12,701
	<u>652,152</u>	<u>781,627</u>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24,578)	(26,875)
— 其他	(12,717)	(6,986)
	<u>(37,295)</u>	<u>(33,861)</u>
	<u>614,857</u>	<u>747,766</u>

5 交易淨收益

	<u>2017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6年</u> 人民幣千元
交易性金融工具		
— 債券	(6,732)	(17,836)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72,340	145,511
	<u>65,608</u>	<u>127,675</u>

6 投資證券淨收益

	<u>2017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6年</u> 人民幣千元
出售可供出售債權投資淨(虧損)收益	(198,201)	142,160
出售應收款項類投資淨收益	273,537	281,158
出售可供出售股權投資淨收益	193,240	—
出售時自其他綜合收益重新分類的重估淨虧損	(9,456)	(35,604)
	<u>259,120</u>	<u>387,714</u>

7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u>2017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6年</u>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126,850	57,848
處置物業及設備收益	1,113	1,659
其他營業費用	(32,586)	(17,677)
	<u>95,377</u>	<u>41,830</u>

8 營業費用

	<u>2017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6年</u>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 工資及獎金	1,258,091	1,143,163
— 職工福利	99,214	82,588
— 社會保險	320,522	235,396
— 住房公積金	81,953	61,857
— 工會及職工教育經費	33,209	30,500
	<u>1,792,989</u>	<u>1,553,504</u>
物業及設備支出		
— 物業及設備折舊	301,957	243,086
— 長期遞延支出攤銷	8,201	26,404
— 土地使用權攤銷	2,128	1,163
—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234,642	166,457
	<u>546,928</u>	<u>437,110</u>
稅項及附加	65,134	130,434
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附註)	625,021	487,040
	<u>3,030,072</u>	<u>2,608,088</u>

附註：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核數師酬金為人民幣2,860,000元(2016年：人民幣2,860,000元)。

9 資產減值損失

	<u>2017年</u>	<u>2016年</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貸款及墊款		
本年計提	512,223	446,772
本年轉回	(149,009)	(67,677)
	<u>363,214</u>	<u>379,095</u>
應收款項類投資		
本年計提	375,904	—
本年轉回	—	(7,539)
	<u>375,904</u>	<u>(7,539)</u>
物業及設備		
本年計提	526	—
其他應收款項及抵債資產		
本年計提	9,782	11,262
本年轉回	(1,377)	—
	<u>8,405</u>	<u>11,262</u>
	<u>748,049</u>	<u>382,818</u>

10 所得稅費用

	<u>2017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6年</u>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u>574,041</u>	<u>720,495</u>
過往年度準備不足：		
—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u>17,540</u>	<u>241</u>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u>(144,558)</u>	<u>(63,560)</u>
	<u>447,023</u>	<u>657,176</u>

根據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內地公司之稅率為25%。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子公司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擁有業務的若干分行獲得稅務部門批准，可採用1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

11 每股盈利

本行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u>2017年</u>	<u>2016年</u>
本行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人民幣千元)	<u>1,275,556</u>	<u>1,886,796</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千股)	<u><u>3,962,277</u></u>	<u><u>3,294,797</u></u>

由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相同。

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u>2017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6年</u> 人民幣千元
交易性債券(附註a)	221,982	287,632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附註b)	<u>17,213,108</u>	<u>13,509,917</u>
	<u><u>17,435,090</u></u>	<u><u>13,797,549</u></u>

附註：

(a) 交易性債券

	<u>2017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6年</u> 人民幣千元
由下列中國內地機構發行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49,584	178,982
— 公司	<u>72,398</u>	<u>108,650</u>
	<u><u>221,982</u></u>	<u><u>287,632</u></u>
分析為：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u><u>221,982</u></u>	<u><u>287,632</u></u>

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概無交易性債券於變現時受到重大限制。

截至各年度末，部分交易性債券用於抵押回購協議。

交易性債券均於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買賣並計入「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b)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由本集團發行保本理財產品所得款項之投資，本集團於客戶存款中入賬上述投資資金。

13 客戶貸款及墊款

(a) 按性質分析

	<u>2017年</u>	<u>2016年</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公司貸款和墊款		
— 貸款	57,592,135	45,304,455
— 融資租賃貸款	1,477,084	—
	<u>59,069,219</u>	<u>45,304,455</u>
個人貸款和墊款		
— 個人經營貸款	13,470,571	11,748,352
— 個人消費貸款	3,407,041	2,884,438
— 住房及商業按揭貸款	2,859,702	2,153,469
— 信用卡透支	7,608	—
	<u>19,744,922</u>	<u>16,786,259</u>
票據貼現	<u>13,030</u>	<u>10,049</u>
	<u>78,827,171</u>	<u>62,100,763</u>
減：減值損失準備		
— 個別評估	(576,584)	(295,736)
— 組合評估	(1,758,347)	(1,518,677)
	<u>(2,334,931)</u>	<u>(1,814,413)</u>
	<u>76,492,240</u>	<u>60,286,350</u>

1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u>2017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6年</u>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債權投資(附註a)	7,921,805	10,807,620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附註b)	992,650	1,195,050
	<u>8,914,455</u>	<u>12,002,670</u>

分析為：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7,180,760	4,735,250
香港以外地區非上市	1,733,695	7,267,420
	<u>8,914,455</u>	<u>12,002,670</u>

附註：

(a) 可供出售債權投資

	<u>2017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6年</u> 人民幣千元
由下列中國內地機構發行之債券		
— 政府	3,295,072	2,245,907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2,871,025	1,990,148
— 公司	1,014,663	499,195
	<u>7,180,760</u>	<u>4,735,250</u>
信託基金計劃	—	250,000
資產管理計劃	741,045	2,958,540
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	—	2,863,830
	<u>7,921,805</u>	<u>10,807,620</u>

可供出售債權投資均按公允價值列示。

可供出售債券均於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買賣並計入「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於各年末，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用於抵押回購協議。

(b)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

非上市的可供出售股權投資並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難以可靠計量，而以成本扣除減值損失(如有)列示。

15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按發行人類型及所在地區分析：

	<u>2017年</u>	<u>2016年</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由下列中國內地機構發行之債券		
— 政府	6,549,173	1,616,028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3,899,492	568,579
	<u>10,448,665</u>	<u>2,184,607</u>
分析如下：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u>10,448,665</u>	<u>2,184,607</u>
公允價值	<u>9,965,121</u>	<u>2,169,443</u>

(a) 持有至到期投資均於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買賣並計入「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b) 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部分持有至到期投資用於抵押回購協議。

16 應收款項類投資

	<u>2017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6年</u> 人民幣千元
信託計劃	14,232,394	2,650,000
資產管理計劃	10,107,979	6,297,573
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	1,627,000	1,832,000
投資資金	<u>1,080,000</u>	<u>—</u>
	27,047,373	10,779,573
減：減值損失準備	<u>(387,704)</u>	<u>(11,800)</u>
	<u>26,659,669</u>	<u>10,767,773</u>
分析如下：		
香港以外地區非上市	<u>26,659,669</u>	<u>10,767,773</u>

應收款項類投資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17 已發行債券

	<u>2017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6年</u>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固定利率次級債券／二級資本債券	2,394,377	2,393,567
同業存單	<u>17,645,188</u>	<u>21,002,312</u>
	<u><u>20,039,565</u></u>	<u><u>23,395,879</u></u>

18 股息

	<u>2017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6年</u> 人民幣千元
2015年末期股息(附註a)	—	<u>883,440</u>
2016年末期股息(附註b)	<u>1,195,440</u>	—

附註：

- (a) 根據2016年3月27日舉行的2015年股東大會的決議，本行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基於所持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約2,944,800,000股派發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3元(含稅)，金額約為人民幣883,440,000元。
- (b) 根據2017年5月15日舉行的2016年股東大會的決議，本行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基於所持股份數約3,984,797,692股派發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3元(含稅)，金額約為人民幣1,195,440,000元。

報告期間結束後，董事建議派發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18元(含稅)，以本行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的已發行股份數3,984,797,692股為基數計算，股息合共約人民幣717,264,000元，惟有待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19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線和經營地區管理業務。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按與內部報送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信息一致的方式列報。本集團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下列報告分部：

公司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公司和政府機關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貸款和墊款、存款服務、代理服務、諮詢和顧問服務、匯款和結算服務及擔保服務。

零售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零售客戶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貸款、存款服務、銀行卡業務、個人理財服務和匯款服務。

資金業務

該分部經營本集團的資金業務，包括同業貨幣市場交易、回購交易、投資及債券交易。資金業務分部還對本集團整體流動性頭寸進行管理，包括發行債務。

其他業務

該分部包括無法直接歸屬於或按合理基準分配至某一分部的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

分部資產及負債和分部收入、支出及業績按本集團會計政策計量。

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參考市場價格確定，並已在各分部的業績中反映。與第三方交易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對外淨利息收入／支出」列示，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調整所產生的淨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分部間淨利息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支出、資產與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於某一分部及可按合理基準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分部收入和支出包含合併賬目時抵銷的內部交易。分部資本性支出指報告期間分部購入物業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其他長期資產所產生的支出總額。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公司銀行 業務 人民幣千元	零售銀行 業務 人民幣千元	資金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對外淨利息收入／(支出)	2,423,908	(421,798)	2,733,783	—	4,735,893
分部間淨利息收入／(支出)	59,832	2,608,463	(2,668,295)	—	—
淨利息收入	2,483,740	2,186,665	65,488	—	4,735,89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75,209	26,953	312,695	—	614,857
交易淨收益	—	—	65,608	—	65,608
股息收入	—	—	—	105,864	105,864
投資證券淨收益	—	—	65,880	193,240	259,120
處置聯營公司收益	—	—	—	2,343	2,343
匯兌淨虧損	—	—	—	(38,759)	(38,759)
其他營業收入	—	—	—	95,377	95,377
營業收入	2,758,949	2,213,618	509,671	358,065	5,840,303
營業費用	(1,433,958)	(1,169,582)	(225,116)	(201,416)	(3,030,072)
資產減值損失	(344,621)	(18,594)	(375,904)	(8,930)	(748,049)
營業利潤／(支出)	980,370	1,025,442	(91,349)	147,719	2,062,182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	—	23,255	23,255
稅前利潤	980,370	1,025,442	(91,349)	170,974	2,085,437
分部資產	53,091,834	27,778,056	102,460,570	3,122,397	186,452,857
遞延稅項資產	—	—	—	555,646	555,646
總資產	53,091,834	27,778,056	102,460,570	3,678,043	187,008,503
分部負債	54,869,860	77,403,462	37,813,515	270,513	170,357,350
應付股息	—	—	—	501	501
總負債	54,869,860	77,403,462	37,813,515	271,014	170,357,851
其他分部信息					
— 折舊及攤銷	148,569	114,168	24,525	25,023	312,285
— 資本性支出	648,202	608,887	98,536	121,037	1,476,662

7. 發佈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同時刊載於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的網站(www.jtnsh.com)。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行2017年度報告將適時於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的網站(www.jtnsh.com)刊載並寄發於本行H股股東。

承董事會命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兵

中國長春
2018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高兵先生、梁向民先生及袁春雨先生；非執行董事郭燕女士、吳樹君先生、張新友先生、王寶成先生及張玉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傅穹博士、蔣寧先生、李北偉先生、鍾永賢先生及楊金觀先生。

*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的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